

标段编号：2019-440308-70-03-103054059003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小梅沙滨海广场地下室车库、电梯厅及局部通道装修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28日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郑宗阳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项目经理 资格类别及等级	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			
企业性质	民营					
企业注册地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民乐工业区 5 栋夹层 105					
投标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姓名：肖森越；手机号码：13556370731；邮箱：970901945@qq.com					
企业近三年 纳税情况	2023 年：2137980.68 元 2024 年：2284677.22 元 2025 年：2665405.97 元	合计：7088063.87 元				
		年度平均：2362687.96 元				
投标人提供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倒算）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工程业绩（企业）合计：（10 项）；其中，代表性业绩列入下表（不宜超过 10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 （万元）	开竣工日期（年、月）	项目负责人	工程所在地
1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63341.68 平方米	10343.600484	2022.8.3-2023.8.31	廖泽平	河源市
2	“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	/	4080	2021.3.1-2022.7.15	梁安政	深圳市
3	海心小学、海心幼儿园及周边道路项目装修工程施工	4416.67 平方米	2832.109567	2021.5.15-2022.12.18	李诚	深圳市
4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装修改造工程	63341.68 平方米	643.998972	2023.6.20-2023.10.20	叶谦	河源市
5	崇义县维也纳国际酒店装修项目	7 层	474	2021.12.10-2022.4.7	李诚	河源市
6	卓力能研发智造项目食堂前厅施工工程	/	379.0175	2024.11.11-2025.1.4	曹忠林	深圳市

7	科瑞光明一期厂房一楼精机加工车间及二楼及公区装修工程	/	386.9501	2023.4.14-2023.5.31	林蔚鹏	深圳市
8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白石厦幼儿园班级室内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	98.917830	2022.7.16-2022.8.26	叶谦	深圳市
9	广东省军区惠州离职干部休养所生活服务中心整修工程	/	62.195648	2023.12.1-2024.3.28	徐宜高	惠州市
10	中国人民解放军 32575 部队 2024 年公寓住房室内标准化装修工程	/	41.3222	2024.9.23-2024.11.1	徐宜高	广州市

拟派项目经理近 8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倒算）担任项目经理且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工程业绩合计：（1 项）；其中，代表性业绩列入下表（不宜超过 10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万元）	开竣工日期（年、月）	项目负责人	工程所在地
1	侨香公馆 1 栋 A 座 23-26 层老旧住房整修工程	/	26.781741	2024.11.11-2024.12.9	陆久阳	深圳市
2						
..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近 8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倒算）担任项目技术负责人且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工程业绩合计：（项）；其中，代表性业绩列入下表（不宜超过 10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万元）	开竣工日期（年、月）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所在地
1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63341.68 平方米	10343.600484	2022.8.3-2023.8.31	陈戈力	河源市
2	海心小学、海心幼儿园及周边道路项目装修工程施工	4416.67 平方米	2832.109567	2021.5.15-2022.12.18	陈戈力	深圳市
..						

拟派项目经理近 8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倒算）担任项目经理且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工程获奖情况合计：（项）；其中，代表性获奖情况列入下表（不宜超过 10 项）；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查证网址
1						
2						

..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近 8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倒算）担任项目技术负责人且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工程获奖情况合计：（项）；其中，代表性获奖情况列入下表（不宜超过 10 项）；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查证网址
1						
2						
..						

备注：

1) 上述表中提到的近 n 年和 n 年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不一致以《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为准。

2) 投标人应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如实填写此表。

3) 投标人拟派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情况请按下表填写：

拟派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情况表

序号	拟任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	职称	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	工作年限	备注
1	项目经理	陆久阳	男	36	建筑工程	工程师	粤 14420212022 02257	13	
2	技术负责人	陈戈力	男	58	建筑	高级工程师	粤高职证字第 03001010239 79 号	36	
3	现场负责人	谢仕修	男	37	机电工程	/	粤 14420182019 05065	14	
4	生产经理	唐堃	男	43	建筑	工程师	B0807301060 0000142	20	
5	现场负责人	肖自华	男	36	风景园林	工程师	22060630146 81	12	
6	商务经理	廖泽平	男	53	建筑工程	工程师	建[造]]1114440001 9290	30	
7	材料员	陈洁	女	26	建筑	/	23010400003 04855	3	
8	质量负责	彭国昌	男	54	建筑	/	23010101003	28	

	人						03792		
9	施工员	吴志俊	男	32	土建	/	粤建安 C3(2020)000 4918	8	
10	安全负责人	唐班权	男	39	建筑	/	粤建安 C3(2020)002 6441	16	
11	安全员	赖燕婷	女	31	建筑	/	粤建安 C3(2021)015 3783	7	
12	资料员	钟丽红	女	39	建筑	/	09158792025 01103122	14	
13	深化设计人员	靳明	女	43	建筑工程	助理工程师	21030060561 99	20	
14	BIM 工程师	郑宗阳	男	32	装饰装修	助理工程师	24030061940 52	8	
15	安全员	蔡立婷	女	27	安全	/	粤建安 C3(2023)001 2458	4	
16	施工员	肖森越	男	33	建筑	/	23010105003 01278	8	
17	劳资专管员	陈柳媚	女	32	建筑	/	09158792025 07001377	7	

注：提供拟派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如拟派担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生产经理、项目安全主任、质检负责人等）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社保等证明材料。（拟派担任本项目的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

4) 投标人在资格审查文件中提供的业绩文件及其他证明材料仅用于资格审查。投标人在资信标文件中提供的业绩文件及其他证明材料仅用于资信标业绩认定。

(1)、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网页链接:http://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93523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广东省-河源市-源城区



项目地址：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河源市源城区埔前河背村地段河埔大道西边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项目名称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工程名称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16022208040001-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16022208030001-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2-06-28	中标金额(万元)	10343.6
建设规模	本项目占地面积60000平方米，建筑面积81952.69平方米，新建办公科研楼1栋5层、宿舍楼1栋9层、生产车间1号车间1栋1层，2号车间1栋4层，3号车间1栋4层，4号车间1栋1层，用于生产建筑幕墙和铝合金工程定制节能系统门窗。生产设备应用工业4.0技术，包含无纸化生产管理系统，自动下料加工线和下料线，自动玻璃堆放线，单元板块组装运输线,自动双组份打胶线，自动单组份打胶机和自动下料角码锯床，五轴双头锯床，五轴加工中心，钣金加工设备和检测实验设备等，预计年均达到50万平方米产能。		
面积(平方米)	81952.69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 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844382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88257383
项目负责人	廖泽平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30404*****30	记录登记时间	2022-08-03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C

关闭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2]第[03177]号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壹亿零叁佰肆拾叁万陆仟零肆元捌角肆分(¥10,343.600484万元)。

其中:

人工费(万元): 1645.268394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万元): 322.647892

项目负责人姓名: 廖泽平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2年6月28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2年6月28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0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60
WWW.GZGGZY.CN



正本

合同编号: GSYC-2022-17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甲 方: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 年 6 月 30 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河源市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河源市源城区埔前河背村地段河埔大道西边

工程概况：本项目占地面积 60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63341.68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88177.52 平方米，新建办公科研楼 1 栋 5 层、宿舍楼 1 栋 9 层、生产车间 1 号车间 1 栋 1 层，总宽 72 米，共 3 跨，每跨 24 米，2 号车间 1 栋 4 层，3 号车间 1 栋 4 层，4 号车间 1 栋 1 层，用于生产建筑幕墙和铝合金工程定制节能系统门窗。生产设备应用工业 4.0 技术，包含无纸化生产管理系统，自动下料加工线和下料线，自动玻璃堆放线，单元板块组装运输线，自动双组份打胶线，自动单组份打胶机和自动下料角码锯床，五轴双头锯床，五轴加工中心，钣金加工设备和检测实验设备等，预计年均达到 100 万平方米产能。

具体内容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和承包工程量进行适当调整，具体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发包人进行上述调整的，不对承包人进行任何补偿。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203-441602-04-01-72713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一）承包范围：

依据招标文件、图纸（包括技术需求书）、工程量清单及有关资料及说明，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土建工程、一般水电工程（含消防电源监控模块和漏电火灾报警模块）、外墙工程、围墙工程（不含大门）、门卫室工程、防火门工程、防雷工程、

防雷检测、除消防工程以外的所有预埋工程、钢结构工程、防水工程、自来水检测、市政管线接口申办、室外管网（消防水系统管网除外）工程、屋面工程、道路工程（含路基、路面等）、钢吊车梁（工程量暂估）、白蚁防治。

甲方有权调整乙方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指定分包、甲供和甲指乙供等，工作范围的变化不影响合同子目综合单价的改变。

（二）承包方式：本工程按承包范围和合同价款费率包干；正式施工图纸下发后 40 天内，签订补充协议确定合同包干价。措施费（模板除外）为固定总价包干；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含施工扬尘排污费）、包验收、包保修。详见合同专用条款相关部分。

三、合同工期

暂定开工日期：2022 年 6 月 10 日

暂定竣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工期为 200 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令时间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暂定为¥103,436,004.84 元（含税，大写：人民币壹亿零叁佰肆拾叁万陆仟零肆元捌角肆分），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人民币 3,226,478.92 元、暂列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暂估价为人民币 15,383,986.87 元。

不含税合同总价为 94,895,417.28 元，税金为 8,540,587.56 元。

合同价款组成（图纸确定后，双方核算完工程量并签署总价包干补充合同后适用）

合同价 = 固定总价 + 总价包干 + 暂列金额（500 万元）

其中：总价包干：¥***** 元

固定总价：¥***** 元

暂列金额：¥***** 元

固定总价部分：包括合同中所涵盖的全部措施费，该部分在模拟清单阶段按费率或单价包干，在转固阶段转为固定总价包干。转固后该部分造价不因图纸差异和现场条件变化等任何原因而调整。固定总价包干已包含了可能发生的一切变动及风险因素，除特别说明外，结算时一律不得调整。

总价包干部分：包括《工程量清单及报价表》中总价包干部分。

工程结算价款以甲方审定结算为准。如遇审计部门审计发现本合同结算价款存在超付的情形，发包人有权据实要求承包人返还该部分款项。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 2、本合同协议书
- 3、补充条款（如有）
- 4、中标通知书
- 5、本合同专用条款
- 6、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补充、修改、澄清文件及答疑纪要等）
- 7、国家、广东省、河源市关于本工程施工的有关文件（发包人在收到后尽快通报给承包人）；
- 8、发包人针对本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 9、本合同通用条款
- 10、投标文件及附件
- 11、标准、规范和其他有关技术文件
- 12、图纸
- 13、工程量清单
- 14、合同附件（工程质量保修责任书、标函承诺书、项目负责人驻场承诺书、工程建设廉政协议书等）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如合同文件各部分条款之间发生不一致，应按上述文件的顺序作优先解释（往来函件以最近的时间为优先解释）。如依照上述文件无法作出合理的、合乎逻辑的解释，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情况下，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本合同条件规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处理。

各方一致确认，各方已根据各自的要求和实际情况对本合同的所有条款予以充分协商，各方对本合同条款中免除或限制对方责任、己方权利的内容，在签订本合同时已向对方进行特别解释说明。合同各方进一步确认本合同任一方格式条款，知悉并认可本合同的全部条款内容，且本合同条款为各方的真实意思的反映。

七、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6月30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河源市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名、盖章并在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发包人（甲方）：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914416007962158909

地址：河源市新市区建设大道北边中山大道东边广晟·四季花园综合楼 2001 房

电话：0762-3292192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

账号：2006 0022 0920 1117 266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野宗阳



委托代理人（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5788257383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民乐工业区 5 栋夹层 105

电话：0755-8934595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

账号：4425 0100 0164 0000 1369

附件 1:

建设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等相关规定,经协商一致,对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工程项目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1、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2、质量保修范围本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建设部第 80 号令)的有关规定及设计要求,约定本工程质量保修期如下:

1、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

2、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

3、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4、供热及供冷为 2 个采暖期及供冷期;

5、装饰装修工程为 2 年;

6、室外的上下水和小区道路等市政公用工程为 2 年;

7、在本项目建成投入使用的前两年内,需对钢结构的节点、杆件应力集中部位、支座等受力关键部位进行应力、应变监控(监测方案由双方确定)。

8、其他约定:按国家现行规范规程及相关标准和设计的有关要求执行。

质量保修期自发包人或其相关职能部门批准的提前移交之日或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以先发生日期为准)计算(河源市对工程竣工验收有相关规定的,按该规定执行)。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后 7 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

2、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1)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2)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及相关的损害赔偿费,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其他

- 1、保修金的使用、约定和支付按施工合同的约定执行。
- 2、发包人将保修金返还给承包人后，承包人仍须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市政府有关部门规定承担保修责任。
- 3、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2年 6 月 30 日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2年 6 月 30 日

附件 2:

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

工程项目名称: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工程项目地址: 河源市源城区埔前河背村地段河埔大道西边。

甲 方: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建设工程项目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和市场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 严格执行建设工程项目承包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 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过程管理的规章制度。

(四)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本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准向乙方和有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 不准在乙方和有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有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及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 不准向乙方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项目工程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有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

第三条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过程管理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廉政责任书第一、第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廉政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本廉政责任书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本廉政责任书的有效期限与合同的有效期限相同。

第七条本廉政责任书一式十份,甲方执六份,乙方执四份。

甲 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2022年6月30日

签约地点:广东省河源市。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市区源城区埔前河背村地段河浦大道西边	建筑面积	83392.69m²	工程造价	16800
结构类型	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9	层
	钢结构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60220220803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08月0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31日		
监督单位	源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2-024		
建设单位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明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启源建筑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鸿亿博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河源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00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许日升
副组长	廖泽平、黄敏、邱地刚、陈韦源
组员	高婷、周健翔、罗方雪、蒋峰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廖泽平	高婷、周健翔、罗方雪、蒋峰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黄敏	高婷、周健翔、罗方雪、蒋峰等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雷永强	河源市广源成建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济师	雷永强
2	陈永强	" "	" "	高级工程师	陈永强
3	陈永强	河源市广源成建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永强
4	黄永强	河源 --	结构设计	工	黄永强
5	黄永强	河源 --	建筑设计	—	黄永强
6	陈永强	河源 -- 设计	电气设计	—	陈永强
7	周健强	河源 设计	给排水设计	工程师	周健强
8	印永强	河源市广源成建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印永强
9	李永强	中鸿亿博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中工	李永强
10	罗永强	中鸿亿博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罗永强
11	廖永强	河源市广源成建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廖永强
12	李永强	— — — — —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永强
13	廖永强	— — — — —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廖永强
14	李永强	河源市广源成建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永强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已按规定完成合同内所有工程量(含设计变更),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 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 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3日	2023年8月3日	2023年8月3日	2023年8月3日	2023年8月3日



* GD - E1 - 914 / 6 *

(2)、**“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泛亚物流有限公司筹建的位于龙岗区平湖街道的“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修和钢结构施工工程项目，经深圳市泛亚物流有限公司评标小组综合评审，董事会研究决定贵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中标单位，中标含税价（暂定总价）人民币：40800000.00 元（大写：肆仟零捌拾万元整）。

请贵单位收到此通知书后立即组织相关工作，按照招标的要求做好配合工作。

深圳市泛亚物流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1 日



合同编号: FYGC-2021-002

“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
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合同

发包方: 深圳市泛亚物流有限公司

承包方: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木社区华南城南侧

签订日期: 2021 年 月 日

“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FYGC-2021-002

甲方（发包方）：深圳市泛亚物流有限公司

地址：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木社区文新路 13 号老村综合楼 105

联系人：张兴刚

联系电话：18823838296

电子邮箱：michael@szag.cn

乙方（承包方）：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星河 WORLD B 栋大厦 7 层 B706

联系人：谢光岭

联系电话：13417363170

电子邮箱：41304458@qq.com

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乙方为“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项目的施工方，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他有关法规，订立此合同，双方同意严格执行本合同规定的所有条款。

一、项目名称：“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

二、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木社区华南城南侧。

三、承包方式：实行固定单价按实际工程量计算。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水电、包措施、包安全文明、包关税、包税金（后期若国家政策发生变化则相应调整为随时满足国家相关政策）、包检测、包送检（如甲方供材料，由甲方承担）等全部工程及相关的费用。本合同的固定单价不因市场价格的涨

跌、国家与地方政府政策发生改变、原料价格、工厂生产成本及其他因素的变动而调整。

四、承包范围、工作内容和工期：

4.1 承包面积：以甲方施工图及造价清单为准。

4.2 工程内容：以甲方施工图及造价清单为准。

4.3 工期：开工暂定日期：2021 年 3 月 1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竣工暂定日期：2021 年 9 月 27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00 天。

五、计价方式

5.1 本合同暂定总价（含税）人民币（大写）：肆仟零捌拾万元整（小写：¥40,800,000.00 元整）。

5.1.1 本合同详细报价见附件《“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饰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和《“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钢结构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5.2 本合同工程量增加项目、材料设备及设计变更、签证计价方式及支付按以下约定执行：

5.2.1 本合同附件《“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饰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和《“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钢结构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工程量清单内已有项目及已有单价的，签证计价方式按本合同约定固定单价核算。

5.2.2 除本合同 5.2.1 约定的情况以外产生的工程量增加项目、材料设备及设计变更等，签证计价方式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50500-2013》、

《2016 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 深圳市装饰、安装、2017 年市政工程消耗量标准》及《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 2013》和施工当月深圳市建筑工程信息价编制工程量清单下浮 15%计算。

5.2.3 本工程发生的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参与工程量的计量，也参与工程款的支付，与工程进度款同期支付。

六、工程款支付方式

6.1 合同签订乙方进场后，且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完税发票 7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第一笔预付款（合同总金额的 10%）。

6.2 进度款按每月实际完成产值的 80%支付，当月 25 日前乙方将本月完成产值上报给监理单位，监理单位在 5 日内审核完成，甲方在收到监理单位审核结果 5 日内审核完毕，超过 15 日视为认可监理审核确认的产值，甲方审核完成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按审核确定的乙方已完工程量的 80%支付工程进度款。

6.3 工程竣工验收后，10 日内支付至已完合格工程造价的 90%。

6.4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应在三个月内完成结算工作，结算完成后甲方于 10 天内付款至本工程结算额的 97%。

6.5 质量保修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为二年，质量保修金为本工程总造价的 3%，保修期满二年并经甲方确认无质量问题后 10 日内无息全部退还给乙方。

6.6 乙方在申请每笔付款的同时须向甲方提供完税发票（9%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在收取到 97%的工程款时须提交含 3%质保金的全额工程发票。

6.7 乙方指定收款账号：

开户人：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16400001369

七、双方职责

7.1 甲方职责：

7.1.1 遵守本合同，做好施工各方的协调工作。

7.1.2 提供原材料及施工工具的堆放场所（但甲方不负责保管义务。乙方须做好防火、防盗等工作，并满足政府及有关部门的各方面要求，若处置不当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负全部责任。）。

7.1.3 施工前甲方提供水源、电源接驳点，所需材料应由乙方负责，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装好分表，统一由甲方管理，乙方承担施工用水、用电安装费用，安装施工期间所用水电费用，乙方以甲方计量为准，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及管理责任。

7.1.4 甲方有权随时抽查送检乙方提供的所有材料，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检测机构（如送检材料检测符合相关规范，相关检测费用甲方承担，否则所有费用乙方承担。）。如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的送检材料的检测数据不符合《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 50325-2010 2013 版）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规范要求的，乙方须无偿更换符合规范要求的材料，并且不能延误工期，甲方保留追偿的权利。

7.1.5 按时支付工程款。

7.2 乙方职责：

7.2.1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工期与施工质量要求，编制施工进度计划表、施工方案、深化施工图纸（涉及钢结构工程乙方主体结构工程师和钢结构工程师确认盖章），并提交甲方核定确认，双方确定的施工计划应严格执行。

7.2.2 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若有违反，愿意按甲方规定接受处罚并

同意甲方从工程款中扣除。

7.2.3 严格按照施工工艺标准和质量要求进行施工，涉及与主体相关施工乙方主体结构工程师需现场指导确认。

7.2.4 乙方负责派出合格的项目经理、管理班子、施工作业工人担当本合同约定的工程任务。

7.2.5 负责对约定工程范围内工程施工工作，负责在未向甲方移交之前及甲方使用之前已完工工程的保护工作。

7.2.6 负责向甲方提交合格竣工图及验收归档资料两套。

7.2.7 乙方应对所施工的工程质量及安全负责，若发现由于乙方施工质量问题导致其他工程存在问题的，乙方应及时予以修正，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相关损失。

7.2.8 负责施工期间按甲方要求，设置临时设施以及安全文明施工所需的施工维护保障措施，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

7.2.9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必须为其工人购买“团体意外险”或商业保险并提供购买的保险单，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所造成的一切大小安全事故的责任，以及因此发生的各种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7.2.10 乙方提供本合同 11.2 和 11.3 条款的验收报告并承担检测费用。

7.2.11 乙方承担“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的总包责任，对“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的总工期（乙方名下所有工程）、质量、安全、环境负责，统

一指挥、统一部署、统一计划、统一管理，对参与分包施工的单位实行指挥、协调、监督和服务。定期配合甲方召开各种形式的专题会、组织协调会，对相关政府部门检查负责。

八、材料供应方式和标准

8.1 本合同包工包料，合同范围内乙方提供的所有材料按照报价清单下浮比例执行，如市场价格有变动，乙方提供的所有材料价格不得上涨。如有甲方供料，乙方在施工前须确认甲方提供的材料符合质量标准，后续若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乙方不得以甲方提供的材料为由而免除或减轻应承担的责任。

8.2 本工程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应按照设计说明、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和有关技术资料标准要求进行采购，提供材料设备产品的质量、环保等相关合格证明，并对所购材料设备质量负责。

8.3 乙方所提供的所有工程材料应符合国家质检总局发布的《室内装饰装修有害物质限量标准》及其它相关国家或行业标准。

8.4 本工程中的材料应按甲方选定的样品样本，样品样本应该经双方确认后封存，样品样本作为材料供应和竣工验收的实物标准。

九、工期

9.1. 进场时间由甲方通知，确定工期为 200 天，甲方有权将该项目分阶段多次通知进场，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拒的原因造成的工期延长，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提出索赔。

9.2. 如遇下列情况，甲方同意乙方延期：

9.2.1 甲方在合同规定开工前一天，不能交乙方施工场地。

9.2.2 电源未能接通或停电，影响 3 小时以上，影响乙方施工的。

9.2.3 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自然发生的火灾、

地震等)而影响进度的。

十、安全

10.1 文明施工: 施工现场不得以任何理由或任何借口发生打架斗殴事件, 发生一次处乙方伍仟元人民币罚款, 肇事者待事情处理完后立即驱逐出施工现场。

10.2 乙方工人进入施工现场, 必须做好防护工作, 穿戴好安全防护用品 (如: 安全帽、安全鞋、反光背心等), 若有违规, 每人每次扣乙方工程款贰佰元人民币。

10.3 乙方工人在工地, 严禁吸烟, 违者每次扣乙方工程款伍佰元人民币。

10.4 乙方对其参与项目的所有员工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经理、工程师、材料员、安全员、现场工人、劳务派遣员工) 人身及财产安全负全责。

十一、验收

11.1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市或专业的质量检验标准或双方约定的其它标准。

11.2 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 以及相配套的相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11.3 室内环境约定标准: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 50325-2010)。

11.4 甲方在收到乙方完工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对工程验收。

11.5 甲方在收到乙方完工通知后, 15 个工作日未能对工程进行验收并无不合格整改通知或者在没有验收情况下使用乙方施工工程, 视乙方施工工程已验收合格。

11.6 若验收发现有不合格处, 需等乙方整改完毕并经甲方再次验收合格后

才视为整体验收合格。

十二、质保期与售后服务

12.1 该工程质保期为二年，自该工程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或视为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2.2 在质保期内，除甲方人员操作不当引起的问题外，其余出现的任何质量问题，乙方负责赔偿相应损失并及时整改、维修，直至甲方确认合格为止。

12.3 如甲方发现工程质量问题，由乙方原因造成的，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乙方应在 1 小时内做出响应。如需现场解决，保证在 24 小时内派出技术服务人员赶赴现场。否则，甲方可对乙方进行人民币伍仟元/次的罚款，罚款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质保金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十三、特殊约定

13.1 乙方（含乙方分包商）在施工过程中，不得发生以下情况，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经济赔偿。

13.1.1 如甲方已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工程进度款，因乙方原因未支付其分包商（含乙方人员）工程进度款，导致其分包商（含乙方人员）直接向甲方进行施压包括但不限于聚众闹事、堵门堵路、在甲方办公室静坐、人为故意停水电等，因此延误工期而影响甲方竣工验收及开业运营，乙方须向甲方每天赔偿 15 万元人民币的经济损失。如经双方沟通协调仍不能解决以上问题的，甲方将直接向公安机关进行报警处理。

13.1.2 乙方（含乙方分包商）在施工过程中，不得以人工成本或工程材料价格的上涨为由直接向甲方进行施压包括但不限于聚众闹事、堵门堵路、在甲方办公室静坐、人为故意停水电等，因此延误工期而影响甲方竣工验收及开业运营，乙方须向甲方每天赔偿 15 万元的经济损失。如经双方沟通协调仍不

能解决以上问题的，甲方将直接向公安机关进行报警处理。

13.1.3 甲乙双方在进行由乙方承包“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结算过程中，应本着履行合同的精神，在友好协商、合情合理的基础上做好结算工作，不得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聚众闹事、堵门堵路、在甲方办公室静坐、人为故意停水电等方式向甲方施压，因此延误工期而影响甲方竣工验收及开业运营，乙方须向甲方每天赔偿 15 万元人民币的经济损失。如经双方沟通协调仍不能解决以上问题的，甲方将直接向公安机关进行报警处理。

十四、违约责任

14.1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和履行本合同，若由于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过错方承担责任；如属双方过错，应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

14.2 如乙方不能按期完成本合同的施工工程，视为乙方违约，违约金每天按该期应付款项的万分之五计算。

十五、免责条款

15.1 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根据事故影响的时间可将合同履行期相应延长，并由双方协商采取补救措施。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无法避免并无法克服的自然灾害，包括地震、台风、洪水，暴乱、战争、自然火灾，以及因政府颁布新的法律、法规而导致合同不能履行的客观情况。由于不可抗力事故，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导致合同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事故发生的 24 小时之内）将事故情况以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通知对方，并应在 15 天内，提供书面的事故详细报告。

十六、争议解决

双方应严格执行协议条款，并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处理协议期间的各类问题，尽量避免争议或纠纷。如果发生争议，按下列原则处理：

16.1 双方因履行协议如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项目所在地法院起诉。

16.2 除发生争议提起诉讼的部分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协议规定的其他义务。

十七、其它事项

17.1 双方指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以本协议所载为准，若任何一方相关信息发生变更，变更方须通过指定邮箱或加盖公章的书面文件通知对方，后续将以变更后的内容为准。

甲方联系信息：

甲方接收文件的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木社区泛亚国际生鲜冷链物流中心；

甲方指定的接收人为：张兴刚；

甲方指定的联系电话：18823838296；

甲方指定的电子邮箱：michael@szag.cn；

乙方联系信息：

乙方接收文件的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1号星河 WORLD B 栋大厦7层B706；

乙方指定的接收人为：于飞；

乙方指定的联系电话：18663872775；

乙方指定的电子邮箱：570240199@qq.com。

17.2 本协议任何一方发出的所有通知、指示、确认、决定、告知、均以本协议所载的联系方式（17.1 所述变更情形的以变更后为准）进行，双方往来的传真件、电子数据（包括但不限于短信、邮件、QQ、微信）与本协议对双方均具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收到对方通过上述方式发出的通知、指示、确认、决定、告知后 5 个工作日内不予回复、确认的，视为对对方的通知、指示、确认、决定、告知无任何异议。

17.3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7.4 合同中未尽事宜可采取双方协商方法解决。

17.5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7.6 乙方免费装修甲方宿舍二楼的大堂、厨房、顶楼和宿舍广场铺设。

十八、附件

1、《“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饰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2、《“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钢结构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3、《施工进度计划表》

（以下无正文，为盖章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泛亚物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2021年2月6日

乙方：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2021年2月6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
(1#楼二~五层、4#楼一~四层公区)

验收日期：2022年 7 月 15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泛亚物流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R1-914/2

工程名称	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 (1#楼二~五层、4#楼一~四层公区)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文松3号泛亚智慧冷链产业园	施工位置	1#楼二~五层、4#楼一~四层公区	工程造价	/
结构类型	装饰装修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1日	验收日期	2022年7月1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泛亚物流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湖北佳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钢结构)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向荣
副组长	万明、曾壮勤
组员	曾燎原、谢荣坚、刘精跃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装饰工程	黄向荣	万明、曾壮勤、曾燎原、谢荣坚、刘精跃
钢结构工程	黄向荣	万明、曾壮勤、曾燎原、谢荣坚、刘精跃
工程资料	李小萍	毛利华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施工过程资料齐备、合格	材料报审、检测报告等齐全，合格	合格，满足交工使用
钢结构	/	/	/	/
屋面	/	/	/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	/	/
通风与空调	/	/	/	/
建筑电气	/	/	/	/
智能建筑	/	/	/	/
建筑节能	/	/	/	/
电梯	/	/	/	/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备注
1	吕晓东	深圳市中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2	陈国	深圳市和顺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3	王利平	深圳市和顺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4	刘精远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5	吕晓东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6	刘国	深圳市和顺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7	王利平	深圳市和顺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5



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1#楼二~五层、4#楼一~四层公区),由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下称和顺达公司)实施的主要工程内容如下,具体完成工程量以各方确认的工程结算记载为准:

一、合同内的主要施工内容:

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1#楼二~五层、4#楼一~四层公区)(包含:室内硬装饰工程、防水、轻质隔墙、现场制作玻璃不锈钢木制品类、强电工程(含电话电视网络等弱电管线预设)、给排水支管安装等内容)。

一、合同外的主要施工内容:

其他零星的施工现场签证项目。

上述由和顺达施工完成的工程项目,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建设单位现场要求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完成施工,各施工部位已满足交工使用要求,质量评定合格。工程符合验收标准,竣工资料齐备,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2022.6.19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6.19
年月日

监理单位:

(公章)
2022年7月15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7月15日

施工单位:

(公章)
2022年7月1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15日



GD-E1-914/5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014 ☐ ☐ ☐



工程名称：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
(1#4#5#楼钢结构及加固)

验收日期：2022年 8 月 15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泛亚物流有限公司



* GD - E1 - 0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 (1#4#5#楼钢结构及加固)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文松3号泛亚智慧冷链产业园	施工位置	1#4#5#楼钢结构及加固	工程造价	/
结构类型	钢结构及加固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 3 月 1 日	验收日期	2022年 8 月 15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泛亚物流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湖北佳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钢结构)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向荣
副组长	万明、曾壮勤
组员	曾燎原、谢荣坚、刘精跃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装饰工程	黄向荣	万明、曾壮勤、曾燎原、谢荣坚、刘精跃
钢结构工程	黄向荣	万明、曾壮勤、曾燎原、谢荣坚、刘精跃
工程资料	李小萍	毛利华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建筑装饰装修	/	/	/	/
钢结构及加固	合格	施工过程资料齐备、合格	材料报审、检测报告等齐全，合格	合格，满足文工使用
屋面	/	/	/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	/	/
通风与空调	/	/	/	/
建筑电气	/	/	/	/
智能建筑	/	/	/	/
建筑节能	/	/	/	/
电梯	/	/	/	/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备注
1	陈国	深圳市和顺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2	陈国	深圳市和顺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3	毛利华	深圳市和顺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4	刘林珍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工		
5	郭士华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6	谢博宇	深圳市和顺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物资管理员		
7	张江	深圳市和顺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机械副班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5

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1#4#5#楼钢结构及加固），由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下称和顺达公司）实施的主要工程内容如下，具体完成工程量以各方确认的工程结算记载为准：

一、合同内的主要施工内容：

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1#4#5#楼钢结构及加固）（包含：柱加固（环向围束碳纤维布、钢推）、柱水泥砂浆包封、角柱边柱粘钢法、板加固（钢板压条、碳纤维布粘贴）、梁加固、钢结构等内容）。

一、合同外的主要施工内容：

其他零星的施工现场签证项目。

上述由和顺达施工完成的工程项目，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建设单位现场要求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完成施工，各施工部位已满足交工使用要求，质量评定合格。工程符合验收标准，竣工资料齐备，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6.19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8月19日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9日

GD-E1-914/5

(3)、海心小学、海心幼儿园及周边道路项目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编号：__

合同编号：_____

装修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分包工程名称：海心小学、海心幼儿园及周边道路项目
装修工程施工专业分包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永安路与东海道交汇处

承 包 人：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 包 人：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全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及相关法律法规、省、市有关政策规定，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双方就海心小学、海心幼儿园及周边道路项目装修工程施工专业分包签订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海心小学、海心幼儿园及周边道路项目装修工程施工专业分包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永安路与东海道交汇处

分包工程范围为本次招标内容为海心小学地上、地下装修工程及海心幼儿园装修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包括但不限于海心小学地上、地下公共、非公共部分的装修工程、外墙装饰工程、海心幼儿园装修工程、外墙装饰工程的材料采购、定版、样板制作、送检、安装、检测、调试、验收等以及完成以上装修工程所配套一切施工工序。（具体施工以甲方提供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为准）。

根据建设单位施工图纸、有关设计变更及会审纪要的内容完成装修工程从材料采购至竣工验收全部施工任务（结合建筑施工图）。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项目：图纸深化设计、材料的采购、送检、报审、管线的预埋、封堵、接驳（含市政接驳）、检测、调试、验收、移交。

分包方式：专业分包（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文明、包送检、包资料、包深化设计、包评优配合费、包验收、包移交）

二、分包合同工期

施工总工期 暂约定约 120 个日历天。从 2021 年 5 月 15 日至 2021 年 9 月 12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的通知为准。乙方施工必须满足甲方施工进度的要求，已充分考虑下雨、台风、停水、停电、节假日等各种因素影响。

三、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图纸及设计规范要求，一次验收合格。

四、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本合同计价方式：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包含材料费、机械费、人工费、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检测费、规费、税费、行政服务费等一切费用，乙方作为有经验的分包人需考虑一切明示或暗示风险，综合单价不因任何因素调整。工程量以建设单位确认工程量为准。含税金额暂定为（大写）：贰仟捌佰叁拾贰万壹仟零玖拾伍元陆角柒分（¥28,321,095.67 元），不含税金额为（大写）：贰仟伍佰玖拾捌万贰仟陆佰伍拾陆元伍角捌分（¥25,982,656.58 元），税金金额为（大写）：贰佰叁拾叁万捌仟肆佰叁拾玖元零角玖分（¥2,338,439.09 元），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9%。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五、分包合同组成文件

组成本分包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分包合同签订后甲方和乙方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分包合同协议书；
- (3)分包合同补充条款；
- (4)分包合同条款；
- (5)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6)本分包工程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甲方和乙方双方有关本分包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双方承诺

(1)甲方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并履行本分包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乙方承诺按照本分包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要求完成本分包工程施工,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并履行本分包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3)乙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甲方履行的义务除外。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与甲方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特别约定:(1)甲方对乙方的付款以本项目发包人对甲方付款为前提,若因本项目发包人拖欠甲方工程款而导致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向乙方支付工程款时,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必须保证工程施工的正常进行,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停工或采取其他任何未经甲方同意的措施,并放弃向甲方追究任何违约责任和计取利息的要求;若因乙方原因未收到甲方工程款,乙方亦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停工或采取其他任何未经甲方同意的措施。因此引起的责任由乙方承担,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甲方的所有损失。

(2)甲方零星工程安排乙方施工时,乙方不得拒绝,费用由甲乙双方商定,计日工价格不得高于深圳市市场价。

(3)乙方需无条件服从甲方现场管理,配合现场施工进度、质量、安全要求。

若因乙方原因造成现场进度滞后，甲方在连续三次发文后将清理乙方退场，乙方放弃索赔的权利并赔偿甲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七、合同订立与生效

(1)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分包合同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2)本分包合同于2024年5月15日在深圳签订，自甲方和乙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自双方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自行失效。

(3)本分包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签字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盐田现代产业服务中心

(一期) A座 6层-51

邮政编码：100045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盐田支行

帐号：44250100003500001822

税号：91440300MA5EXF3A0W

乙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号星河 WORLD B 栋 706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9345953

传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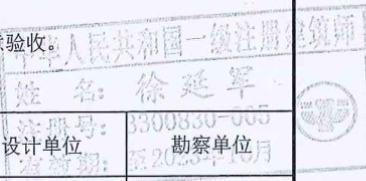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民治支行

帐号：44250100016400001369

税号：914403005788257383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0 0 1

工程名称	海心幼儿园装修工程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3层/4416.67m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戈力	开工日期	2021-5-15
项目负责人	李诚	项目技术负责人	房镇	竣工日期	2022-12-18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1 分部，经审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0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0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8 项 符合要求 8 项， 共抽查 8 项 符合要求 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3 项，达到“好”和“一般” 的 23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注册号 44006604 有效期 2025.05.21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孙俊修 2022年12月18日		总监理工程师: 李强 2022年12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李诚 2022年12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房镇 2022年12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徐延军 2022年12月18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GD - E 1 - 9 1 3 *

(4)、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装修改造工程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装修改造工程（招标编号：0692-236A01140037）招标的评标和定标工作已圆满结束，招标人最终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人。

中标金额：人民币 陆佰肆拾叁万玖仟玖佰捌拾玖元柒角贰分（大写）

人民币 6439989.72 元（小写）

请务必于收到《中标通知书》起 30 天内带齐有关文件到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完成合同的签订。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24 日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Guangdong Machinery & Electric Equipment
Tendering Center Co., Ltd.

Tel: 020-66341799 P.O: 510045
Add: 广州市东风中路东联大厦5楼
Http: //www.gdebidding.com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
目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河源市源城区埔前河背村地段
河埔大道西边

发 包 人：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装饰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河源市源城区埔前河背村地段河埔大道西边。

工程概况：本项目占地面积 60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63341.68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88177.52 平方米，新建办公科研楼 1 栋 5 层、宿舍楼 1 栋 9 层、生产车间 1 号车间 1 栋 1 层，总宽 72 米，共 3 跨，每跨 24 米，2 号车间 1 栋 4 层，3 号车间 1 栋 4 层，4 号车间 1 栋 1 层，用于生产建筑幕墙和铝合金工程定制节能系统门窗。生产设备应用工业 4.0 技术，包含无纸化生产管理系统，自动下料加工线和下料线，自动玻璃堆放线，单元板块组装运输线，自动双组份打胶线，自动单组份打胶机和自动下料角码锯床，五轴双头锯床，五轴加工中心，钣金加工设备和检测实验设备等，预计年均达到 100 万平方米产能。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203-441602-04-01-72713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办公楼、宿舍楼的公共走道、大堂、卫生间、室内精装修，少量车间内装修、值班室等，办公楼一楼及宿舍楼一楼不在此次招标范围，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吊顶、地面、墙面装饰工程、装修工程的强弱电安装、给排水安装、甲供材安装、卫生间回填、防水、闭水移交等（不含空调、办公楼一楼大堂 LED 大屏、厨房），承包人需配合消防专业分包最终通过消防竣工验收。包括但不限于招标人提供的装修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地面、墙面和天棚的装修、给排水施工、强电施工、甲供材的收货和保管、甲供材的施工和安装、成品保护、完工后的清洁等一切相关工作内容。具体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室内天棚、墙、地面的精装修施工（包含墙面抹灰）；

2、强电：含楼层末端配电箱出线至所有末端点位的管路、线路、普通照明、灯具、开关、插座、接地（包含精装图纸范围内的接地）等。所有的配电箱均不在精装修范围内。但配电箱内智能照明控制模块含在精装修范围。

3、给排水：含给排水接水点至末端洁具的安装，卫生洁具、龙头、冲洗阀、角阀、排水管、软管、下水头、五金、地漏均在此次招标范围内。

4、安装专业涉及到地面、墙面、天花的开孔、补洞、开槽、补槽工作；

5、空调不在本次招标范围，由发包人另行分包；

6、半成品和成品保护工作、垃圾清理及外运；

7、材料设备采购详见《主要材料设备品牌推荐表》

8、装修单位按消防点位预留孔洞，配合消防单位。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和招标图纸。

甲方有权调整乙方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指定分包、甲供和甲指乙供等，乙方承诺不因工作范围的变化而提出任何合同价款的增加。

三、承包方式

本工程按招标图纸和工程量清单总价包干，由中标人包工、包料、包机械、包管理、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等、包验收、包管理费等直至竣工验收交付使用以及工程缺陷保修期内的一切费用。除甲方按照合同约定盖章签发的变更通知书和签证之外，合同价款（单价或总价）不因其他任何原因增加。

四、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3 年 / 月 / 日（以进场通知书为准）

竣工日期： 2023 年 / 月 / 日

合同总工期： 45 日历天。

五、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六、合同价款

币 种： 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陆佰肆拾叁万玖仟玖佰捌拾玖元柒角贰分）

（小写）：6,439,989.72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27.8 万元，暂列金额 68 万元）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
3. 承包人的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适用于招标工程）
4. 经发、承包人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5.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6. 通用条款；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图纸；
9. 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的相关补充协议、工程变更、签证等修正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发出的有关通知、指令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专用条款约定的其他文件
- 12 原则上合同组成文件的解释优先级按以上排序解释，在上述基础之上合同内容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的双方均同意以对甲方更有利的解释为准，最终解释权为甲方所有。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他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工期等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6 月 20 日
订立地点: 广东河源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河源市新市区建设大道北边中山大道东边广晟四季花园综合楼 2001

法定代表人: 雷庆祖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62-3292192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

全称: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账号: 2006 0022 0920 1117 266

电子邮箱:

邮政编码: 518100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民乐工业区 5 栋夹层 105

法定代表人: 郑宗阳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9345953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

全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 4425 0100 0164 0000 1369

电子邮箱: heshunda2014@163.com

邮政编码: 518100

工程验收单

工程名称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装修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内容	完成	验收意见	备注
给排水工程	完成 100%	合格	
强电工程	完成 100%	合格	
墙体工程	完成 100%	合格	
地面工程	完成 100%	合格	
天花工程	完成 100%	合格	
油漆工程	完成 100%	合格	
门窗工程	完成 100%	合格	
以下空白			
参加验收单位及人员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签章) 日期: 2023.10.20	 (签章) 日期: 2023.10.21	 (签章) 日期: 2023.10.21

(5)、崇义县维也纳国际酒店装修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崇义县维也纳国际酒店装修项目

江西省-赣州市-崇义县

项目编号	3607252105290001	省级项目编号	360725202012240301
建设单位	崇义县捷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25MA3988MP0F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5700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2020-360725-61-03-049607



项目地址：江西省赣州市崇义县横水镇文竹路以北、沿河东路以东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维也纳国际酒店

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年 月 日



酒店装修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方）：崇义县捷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宾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的特点，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酒店的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维也纳国际酒店（江西崇义店）酒店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江西省赣州市崇义县

1.3 工程内容及做法：

1.4 工程承包方式：乙方提供现场管理以及劳务，甲方提供主材以及物资。

工程期限：180 日，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10 月 01 日（具体以发包方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03 月 29 日；

1.5 结算方式：合同总造价 4740000 元，（肆佰柒拾肆万），乙方的管理人员工资和工人劳务费由乙方提交工资表，乙方委托甲方直接发放。每月按工程量的 80% 结算，待完工后，款项剩余部分再由甲方直接转入乙方公司。

（1）本合同工程施工总房间数为（130）间。工程完工后，按照实际房间数乘以单间造价计算总价（套房算两间）。合同造价已包含客房，酒店大堂，早餐厅，会议室，布草间，办公室，客房走道的公共区域等所有维也纳国际酒店内的区域。

第二条 工程设计与质量

2.1 甲方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确认后乙方按图纸施工，图纸需要改动需提前三天书面说明。图纸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一份（详见工程设计图纸）。

2.2 符合国家标准和维也纳验收标准以及甲方委托的监理公司验收标准。

第三条 工程延误

3.1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工期顺延

- (1) 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延期时长可由双方协商确定；
- (2) 不可抗力；（自然灾害，停水停电，政府要求等）
- (3)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程的工期顺延，
- (4) 因甲方未办好施工手续而影响工程工期
- (5) 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

第四条 安全生产和防火

6.1 因甲方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甲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6.2 因乙方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五条 甲方义务

7.1 负责此次工程所承包范围的装修、消防、拆建工程，等所有报建、报批手续，包括卫生许可证、营业执照、特种行业经营许可证等报建报批手续及费用。

7.2 发包方负责此次工程所有对外协调工作（街道、物业、派出所、城管、卫生、建委等所有单位），提供用水用电、提供入户总电缆和发电机、总排污管、总给水管。并承担施工中的水电费用。

7.3 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法律规定发放工人工资，不得拖欠。

第六条 乙方义务

8.1 乙方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说明进行施工，并做好各项质量检查；

8.2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街坊扰民等工作及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8.3 负责施工过程中所需要到的工具以及设备，工程竣工后，负责将现场垃圾清理干净。

8.4 乙方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

8.5 乙方进场后必须严格按照国家用工制度及时办理有关手续，与其工人签订《劳动合同》，并报甲方备案。必须向甲方报送全部人员名单、身份证复印件，如遇人员变动，须及时

向甲方报送人员变动情况、新上场的人员《劳动合同》及身份证资料。

8.6 乙方工人必须按规定持证上岗,特殊工种持证上岗率应达到100%。

8.7 因乙方工人违法乱纪导致的责任,由乙方自行处理并承担一切费用。

8.8 乙方必须自行完成本合同规定的施工内容,如乙方将承包的施工内容进行转包或分包,乙方必须保证甲方的利益及工程质量,如出现质量、法律等问题,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0.1 合同签字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作出相对应的金额赔偿。

10.2 有重大事商议不了,不影响工程顺利完工,协商解决。

10.3 如乙方施工人员、设计师、监理员等负责酒店工程的负责人没有专业资质证书,专业技术,甲方有权和乙方无条件解约。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12.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

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

13.1 预算清单等合同附件与本合同享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3.3 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13.4 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委托代理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委托代理人:

130683198305287363

签定日期:2020年10月1日

签定日期:2020年10月1日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江西省建设厅制

填 表 说 明

- 1、 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并与竣工验收备案表配套使用。
- 2、 本表应使用碳素墨水填写，内容齐全、完整，字迹工整，文字表达应准确无误，所附资料齐全。
- 3、 所附资料包括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检查报告，工程竣工报告，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等质量合格文件，并整理成册。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维也纳国际酒店（江西崇义店）装饰及消防工程			工程地点	崇义县横水镇文竹路以北、沿河东路以东		
建设单位	崇义县捷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框架/7 层	建筑 面积	m²
设计文件 审查号		报建 日期	2021. 5. 28	施工许可 证号	360725202105 280199	质监号	36212620 21052401
施工单位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 12. 10	竣工验收 收日期	2022. 4. 7
二、竣工验收内容							
1、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有关技术人员对建筑实物进行现场审验、还逐一对照建设单位要求及设计、监理、施工规范要求对各工序工程查验施工质量。 2、审验按照本工程设计图及变更图施工。 3、审验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对本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施工阶段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情况。 4、审验施工过程中各类质量检查记录及各项资料完备齐全。 5、经各参建单位共同验收，一致认定本工程已按施工合同及设计施工图等要求进行施工，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及强制性标准，各项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标准，该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_____ 2022年4月7日 (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_____ 2022年4月7日 (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_____ 2022年4月7日 (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_____ 2022年4月7日 (单位公章)		

(6)、卓力能研发智造项目食堂前厅施工工程

卓力能研发智造项目
食堂前厅施工工程

施 工 合 同

工 程 名 称 ：卓力能研发智造项目 食堂前厅施工工程

工 程 地 点 ：东莞市石排镇下沙刘屋工业二路 51 号

建设单位（甲方）：东莞市格雾技术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乙方）：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15 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食堂前厅施工工程（以下简称工程）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 工程概况

第 1 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卓力能研发智造项目 食堂前厅施工工程

1.2 工程施工地点：东莞市石排镇下沙刘屋工业二路 51 号。

1.3 工程范围：一楼餐厅、外围走道及雨棚、便利店、奶茶店、外墙门窗、二楼餐厅、自助打菜区室内施工工程。包括主体工程、墙体工程、装修装饰工程、暖通工程、强电工程、消防等工程（弱电 不在此范围）。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和招标图纸。

二、 工程施工

第 2 条 工程承包方式

2.1 工程承包，采取乙方包工包料的方式。

2.2 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见附件《工程报价单》和施工图纸。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以及施工图纸确定具体内容及做法。对甲方的要求，双方应制作相应的书面记录并签字确认。乙方应保证施工做法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标准的规定。

2.3 施工所需的施工机具、设备等由乙方自行配备，有关费用已经包含在乙方的报价中。

第 3 条 工程期限

开工日期：2024 年 11 月 11 日；竣工日期：2025 年 1 月 10 日。

3.1 因甲方原因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3.2 因乙方的原因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第4条 工程价款及支付

4.1 本工程采用下列总价包干方式计取价款：

本工程的包干价为：总价包干（人民币）：含税价叁佰柒拾玖万零壹佰柒拾伍元整（¥3790175.00元）（含9%工程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税价：3477224.8.00元，9%增值税：312950.2.00元。

在合同约定的施工范围以及乙方供应材料范围内，价款不会因人工费、物价的波动而调整。合同总价已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项目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利润、税金以及有关协调服务费等为完成工程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4.2 本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按以下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1) 预付款：

1. 本合同无预付款。

(2) 进度款

1. 乙方施工进度达到50%并经甲方确认，施工工艺达到验收标准，支付至合同总价的30%；
2. 乙方施工进度达到100%并经甲方确认，施工工艺达到验收标准，支付至合同总价的70%；
3. 乙方竣工验收通过，且甲方验收通过并书面确认，付至合同总价的97%；
4. 尾款3%为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期为一年。具体以《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约定为准，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期结束后无息付清；有质量问题未及时维修的，扣除甲方代为支付的人工费、材料费等后将剩金部分一次性无息支付。
5. 每次付款前须提供与审定付款金额相同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请款函，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时间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且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拖延履行合同义务，乙方延期履行的，每延期一日，按照合同金额的0.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中直接扣除违约金。

4.3 收款账户：

户名：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4425 0100 0164 0000 1369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民治支行

第5条 双方指定人员及联系方式

5.1 甲方指定人员

(一) 甲方代表: 司徒豪 联系电话: 180 1388 3480

5.2 乙方指定人员

乙方更换项目经理的,应提前5日通知甲方并同时委派新的项目经理。

乙方项目经理: 曹忠林 联系电话: 137 9843 4360

施工图纸

5.3 施工图纸甲方提供:甲方应当提供施工地点的原结构、水路、电路、消防等施工图或者配合乙方查明。

5.4 双方不得将施工图纸、设计方案等资料擅自复制或转让或泄露给第三方,也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

第6条 甲方的义务

6.1 在约定的开工日期,待施工的房屋应具备施工条件,可以分阶段提供施工场地的按照实际施工进度提供。

6.2 无偿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施工所用的水、电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6.3 遵守物业管理的规章制度或者业主公约,并将需要乙方遵守的事项告知乙方。

6.4 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进行监督,按照约定对材料进行验收、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

第7条 乙方义务

7.1 施工中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施工规范、质量标准、安全操作规程、防火规定,安全、保质、按期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

7.2 严格执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包括但不限于):

(1) 未经主管部门批准和经设计单位出具设计文件,不得拆改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加大楼地面荷载,不得改动室内原有消防、燃气等管道设施;

(2) 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在规定的时间内从事产生噪声的施工活动并采取相应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 严格按照有关规范、标准文明施工,承担因施工不当造成相邻方损害的,如房屋的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墙体开裂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责任;

(4) 乙方应按照规定编制安全技术措施或者施工方案,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治安保卫制度以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乙方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否则应承担未履行职责引起的一切责任;

(5) 负责工程成品、设备的保护;

(6) 文明施工保证施工现场整洁,及时清理现场产生的建筑垃圾。

7.3 遵守物业管理的规章制度或者业主公约并承担相应责任。

7.4 配合甲方办理相关手续并承担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

7.5 乙方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

7.6 发生任何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8条 工程变更

8.1 施工期间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如需变更,双方应对变更内容、变更的费用以及工期进行书面确认。工程变更的书面确认资料,作为竣工结算和顺延工期的依据。施工期间甲方需要对工程内容进行变更,应提前3日通知乙方。施工中乙方不得对工程进行变更。

8.2 确认变更费用时采取下列原则即:《工程报价单》中已有的项目按照《工程报价单》内的报价确定变更费用;《工程报价单》中没有的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报价确定变更费用;《工程报价单》中没有类似项目的,由双方根据市场价协商确定。

8.3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变更,乙方应承担因此发生的费用,并且不得顺延工期。若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9条 材料供应

9.1 乙方应按照施工图纸以及甲方的要求编制《工程材料、设备明细表》

9.2 由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乙方应当在材料、设备送到施工现场前通知甲方。双方就材料、设备的数量、质量、环保等内容按照约定以及国家的有关规定共同验收,由甲方确认备案。甲方对材料的确认备案,不能免除乙方应负的责任。按照有关规定材料需要送检的,乙方应将材料取样送检。

(本页无正文，为【东莞市格雾技术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卓力能研发智造项目食堂前厅施工工程合同》的签章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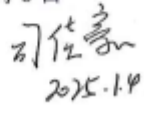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张海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卓力能研发智造项目 食堂前厅施工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石排镇下沙刘屋工业二路 51 号		
发包人	东莞市格雾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价	合同金额为 3790175 元		
验收备注	验收合格		
说 明	由施工单位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完成的卓力能研发智造项目食堂前厅施工工程，1. 门窗工程，2. 贴砖工程，3. 天花吊顶工程，4. 墙面装饰工程，5. 油漆工程，6. 电气、空调、消防工程，已经按照图纸和合同的要求完成施工项目，经甲乙双方组织相关人员验收，该工程合格，并于 2025 年 1 月 3 日移交给甲方。本工程保修按照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建设单位:东莞市格雾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时间: 2025 年 1 月 3 日  2025.1.4		 施工单位: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时间: 2025 年 1 月 3 日	

(7)、科瑞光明一期厂房一楼精机加工车间及二楼及公区装修工程

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本协议由以下双方于 2023 年 04 月 14 日在 深圳 签署

工程名称：科瑞光明一期厂房一楼精机加车间及二楼生产区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科瑞光明科瑞智造产业园一期厂房一楼东侧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科瑞技术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年 月 日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科瑞光明一期厂房一楼精机加车间及二楼车间区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光明科瑞智造产业园一期厂房一楼东侧

1.3 承包内容：厂房内部分原墙体拆除、天花墙面涮白、砌墙、地面聚氨脂处理、设备减震沟开挖、石膏板吊墙、压缩空气管道系统、空调管道及末端、机房主机系统、照明、开关插座、桥架、配电系统安装、卫生间拆除翻新、大堂块状地面铺设、公共区 PVC 地胶铺设等施工安装。

1.4 承包方式：包施工、包人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清理、包环保、包要求。

1.5 合同价款

1.5.1 本合同含税工程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陆万玖仟伍佰零壹元整（¥：3869501.00 元）。合同总价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项目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利润、税金以及有关协调服务费等为完成工程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1.5.2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在合同约定的施工范围以及乙方供应材料范围内，价款不因人工费、物价等波动而调整。

1.6 工期：施工工期 45 日历天，含设备订购在内，除不可抗拒的因素或甲方要求设计方案变更的情况下外，非经甲方书面认可，工期不得延误。凡影响周边正常营业或生产的施工，需在晚上 18:00 以后进行或按甲方及管理处的要求施工，且工期不顺延。

1.6.1 开工日期：2023 年 04 月 14 日

1.6.2 竣工日期：2023 年 05 月 31 日

1.7 工程质量等级：优良。本合同中“验收合格”是指达到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级别。

2 双方工作

2 双方工作

2.1 甲方工作

2.1 甲方工作

2.1.1 甲方于开工前一天,应向乙方提供经甲方代表签名确认的施工图纸,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乙方予以签收。

2.1.2 协助乙方对本工程涉及的市政配套部门及当地各有关部门的联系和协调。协助乙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2.1.3 向乙方提供施工及工程所需的水、电接驳点、排水排污接口,施工所产生的水电费用由乙方承担。协调有关部门做好通道、电梯、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2.1.4 甲方进行分部工程招标,施工中甲方应协调施工场地内交叉作业及施工单位之间的关系,保证合同按约定顺利施工。如乙方对甲方协调结果存在意见或建议,应以书面方式向甲方提出,甲方在两日内予以答复或解决,但乙方施工日期不得因此而延迟。

2.1.5 协助乙方熟悉工程地点和水电路路,提供装饰装修地点的钥匙。

2.1.6 指派 敖勇 (电话: 15013266598),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对工程材料、施工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1.7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2.1.8 施工过程中及时组织有关单位进行图纸会审、确认,并将确认图纸及时交付乙方。

2.1.9 隐蔽工程、中间过程完成,会同乙方及时验收。

2.2 乙方工作

2.2 乙方工作

2.2.1 制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后方可实施。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检查记录。

明进行施工。

3.7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每拖延或竣工日期延期一天，乙方接受甲方扣罚违约金人民币 3000 元/天。

3.8 甲方不承担乙方任何赶工费用。

4 工程质量检查及验收

4.1 本工程质量评定验收按照下列以及其他合同签订时现行有效规范的标准执行：

4.1.1 施工图纸、报价清单、施工说明、设计变更、补充说明等；

4.1.2 《建筑装饰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

4.1.3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4.1.4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

4.1.5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规范》（GB50326-2017）；

4.1.6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1-2017）；

4.1.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6-2019）；

4.1.8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43---2016）；

4.1.9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03—2015）；

4.2 工程验收项：天花墙面刷白、砌墙、地面聚氨脂、设备减震沟、石膏板吊墙、压缩空气管道、空调管道及末端、机房主机系统、照明、开关插座、桥架、配电系统安装、卫生间拆除翻新、块状地面铺设、pvc 地面铺设等符合规划要求，性能满足设计要求，安装符合规范要求。

4.3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当工程具备覆盖、遮盖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标准（如水管及电线管的凿槽暗敷恢复工作），乙方自检，并于 24 小时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检查验收。通知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甲方验收合格，并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乙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乙方未按规定通知甲

7 竣工及结算

7.1 付款方式：按工程进度支付，双方确认的报价清单将作为工程进度确认之依据（此报价清单将做为本合同的附件）。

7.2 第一期进度款：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合同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支付；

7.3 第二期进度款：支付合同总价的 45%，施工达到 天花墙面刷白、砌墙、地面聚氨酯、设备减震沟开挖、石膏板吊墙、压缩空气管道系统、空调管道及末端、机房主机系统、照明、开关插座、桥架、配电系统安装、卫生间拆除翻新等合同内容全部安装完成，并经验收结算合格，提供全额发票后支付。

7.4 第三期款项：质保金，（工程结算总金额的 5%）待质保期 24 个月内，甲方未发现乙方承包的施工范围有任何工程质量问题情况下，质保期到期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质保金。

7.5 合同价格包括乙方为施工所承担的所有费用、开支、义务、各种税款等，包括因施工不良而支出的返工费、工程维修费及在合同期内规定的保修、保养费。乙方无权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合同价格，如市场物价上涨，货币价格浮动，生活费用提高，工资的基限提高，调整税法、关税及税务等。

7.6 因乙方设计、预算、施工或其他原因导致漏项、少算、误算、变更等造成工程量增加、结算总额增加，则按合同约定的总价结算。因甲方原因导致工程量及结算金额增加的，凭双方有权代表共同签署的书面约定工程量及金额数予以追加，基础价格参照工程预算表，如预算表内没有涉及到的工程量增加，经双方协商好后的价格予以追加。竣工验收时，如实际工程量少于预算，则按实际工程量及相应的优惠折价比例结算。

7.7 工程竣工验收后 5 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结算书。结算书应包含工程量明细以及工程价款的计价依据以及具体金额。甲方收到结算书后，应在 30 日内进行审核。若甲

11 附件

11.1 附件一《报价清单》

11.2 附件二《施工图纸》

11.3 附件三《外来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

11.4 附件四《奖惩条例》

甲 方： 深圳市科瑞技术科技有

限公司

甲方代表：

地 址：

电 话：

邮 箱：

签订时间： 2023 年 4 月 14 日

乙 方：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

限公司

乙方代表：

地 址：

电 话：

邮 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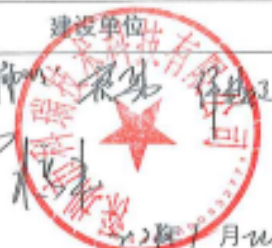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装修竣工验收单

验收日期: 2024 年 1 月 1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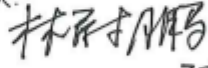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科瑞光明一期厂房一楼精机加车间及二楼生产区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一期厂房精机加车间		
建设单位	深圳市科瑞技术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4.14	竣工日期	2023.5.31
验收明细			
序号	工程内容	验收结论	
1	土建新增砌砖墙、原有墙体破除完成	合格	
2	墙体天花抹灰、腻子、油漆施工完成	合格	
3	各类门窗安装完成	合格	
4	各给水、排水管道安装铺设完成	合格	
5	各机电管线、桥架敷设安装完成	合格	
6	各配电柜、配电箱等设备安装完成	合格	
7	楼地面瓷砖、地坪漆施工完成	合格	
8	各LED灯、防爆灯等灯具安装完成	合格	
9	空调系统安装完成并调试正常	合格	
10	其余零星项目施工安装完成	合格	
验收结果	合格		
参与验收部门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负责人:  杨德		负责人: 林金文	
2024 年 1 月 19 日		2024 年 1 月 19 日	

注: 本验收单需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共同签字后方可生效。



装修竣工验收单

验收日期： 2025 年 09 月 15 日

工程名称	科瑞精机加工程						
工程地点	科瑞智造园一期厂房						
建设单位	深圳市科瑞新能源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为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5.09.04			竣工日期	2025.09.15		
验收明细							
序号	工程内容	品牌	单位	工程量	合价	使用功能	验收结果
1	冷冻机底架		套	1	3680		
2	镀锌管拆装		项	1	1250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验收结果							
参与验收部门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负责人：  2025.12.26				负责人：  2025.12.26			

注：本验收单需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共同签字后方可生效。

(8)、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白石厦幼儿园班级室内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32022060600700101Y

标段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白石厦幼儿园班级室内改造工程
(小型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白石厦幼儿园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98.91783万元

中标工期: 42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6-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7-0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6-30

查验码: 837982213913941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440393202206060070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白石厦幼儿园班级室内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白石厦幼儿园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白石厦幼儿园

承 包 人：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白石厦幼儿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6MB2D384697

法定代表人: 刘晨浩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白石厦社区旧村十八巷8号白石厦幼儿园

联系人: 李永英 联系方式: 13590480428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88257383

法定代表人: 郑宗阳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民乐工业区5栋夹层105

联系人: 李晓阳 联系方式: 1875994666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白石厦幼儿园班级室内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白石厦幼儿园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为班级室内改造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含施工图以及变更函的所有内容,详见预算书。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____，桩径：____ 数量：____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____ 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____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 幕墙：____ 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 ____ 部 ☐ 自动扶梯 ____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_ 户 ☐ 庭院管：____ 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 户外地面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____ 宽：____ 高：_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____ 宽：____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桥梁工程	☐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隧道工程	☐ 长：____ 宽：____ 高：____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____ 米 ☐ 污水管：____ 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____ 宽：____
排水箱涵工程	☐ 长：____ 宽：____ 高：____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无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6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26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 42 天（施工阶段）。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1、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玖拾捌万玖仟壹佰柒拾捌元叁角整

(小写)：¥989178.30 元

本价款固定不变，合同总额已包含承包人为履行本合同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劳务费、运输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水电费、税费等全部费用），除此之外，发包方不再额外支付其他费用。

其中包括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费为(小写)：¥14983.07 元

项目单价：合同中的单价以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审定的预算价格项目的综合单价为准。

2.本合同签署页所列银行账户信息为承包人指定收款账户，承包人应保证该收款账户能够正常使用，因该收款账户异常导致合同费用支付异常或者支付不成功的，承包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承包人变更收款账户信息应当书面通知发包人，并取得发包人的书面回复确认发包人已知悉，否则，发包人按照合同中约定的账户付款，所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3.承包人知悉发包人付款需经财政支付审批程序，若因上述程序导致发包人付款延迟的，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在发包人每次付款前，承包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等额的税务发票，若是因承包人延迟提供导致发包人付款延迟的，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若是因为承包人拒绝提供合法有效等额的税务发票的，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经中标单位盖章确认的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审定的标底（含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及发包人要求的全部义务。
2. 不得将本合同、合同附件、与合同有关的计划和项目书泄露给其他第三方。

九、发包人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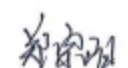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白石厦幼儿园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发 包 人 (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白石厦幼儿园	承 包 人 (公章):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白石厦社区旧村十八巷8号白石厦幼儿园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民乐工业区5栋夹层105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27390186	电 话:	
传 真:	0755-27390186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
账 号:	4000021429201781003	账 号:	44250100016400001369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白石厦幼儿园班级室内改造工程（小型工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程）

验 收 日 期：2022 年 8 月 26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白石厦幼儿园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白石厦幼儿园班级室内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白石厦幼儿园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98.91783万元
结构类型		层 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6 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8 月 16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白石厦幼儿园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东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144022417		
总包单位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文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三) 工程质量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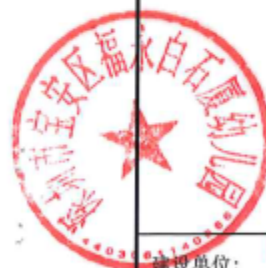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屋面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电气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智能建筑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通风与空调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气体灭火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燃气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四) 验收人员签名:

[illegible]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现场一致评定.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李斌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1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琦

2022年8月16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郑东明

2022年8月16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肖银书

2022年8月16日

(9)、广东省军区惠州离职干部休养所生活服务中心整修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省军区惠州离职干部休养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生活服务中心整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生活服务中心整修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广东惠州。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上级下达。
5. 工程内容：清单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按清单内容实施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5 月 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53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拾贰万壹仟玖佰伍拾陆元肆角捌分。

（¥621956.48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非固定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徐宜高。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通用合同条款；

- (3) 技术标准和要求;
- (4) 图纸;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6)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惠州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
街道民乐社区民乐工业区
5栋夹层105
电 话：0755——8934595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公司深圳民治支行
账 号：44250100016400001369

2023 年 12 月 1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生活服务中心整修改造	工程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南街道悦新街 11 号		
建筑面积	/	高度	/	层数	/
发包人	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省军区广州第十九离职干部休养所				
承包人	深圳和顺达建筑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本项目按照设计图要求进行整修改造，主要内容有拆除门窗、墙体等，安装所有门窗、室内外贴瓷砖、室内局部吊顶、室内粉刷、室外面雨棚及大理石铺垫、洗菜池、水电网改造等内容。				
工程验收意见	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生活中心整修改造的厨房装修改造工程合同全部内容，包含所有合同内容、墙体等，安装所有门、室内室外贴瓷砖、室内局部吊顶、室内粉刷、室外雨棚及大理石铺垫、洗菜池、水电网改造等相关工程。				
工程验收结论	深圳和顺达建筑有限公司已按照合同约定工期，完成生活服务中心整修改造工程等全部内容，施工质及量达到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代表：  2019.3.28	监理单位： 代表：  项目监理部 (1)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徐宜高		

王树成

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项目监理 (1)

(10)、中国人民解放军 32575 部队 2024 年公寓住房室内标准化装修工程

工程施工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国人民解放军 32575 部队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4 年公寓住房室内标准化装修工程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中国人民解放军 32575 部队 2024 年公寓住房室内标准化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桂联建〔2024〕22 号

1.4 合同批准文号: 运调呈〔2024〕468 号

1.4 资金来源: “十四五”规划室内标准化装修经费

1.5 工程内容: 详见后附清单

1.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

2. 合同工期

2.1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23 日。

2.2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11 日。

2.3 工期总日历天数: 5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3.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4.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4.1 结算优惠下浮率为: 2.3%;

4.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肆拾壹万叁仟贰佰贰拾贰元零角捌分 (¥ 413222.08 元);

4.3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单价合同指合同当事人约定以工程量清单及其综合单价进行合同价格计算、调整和

确认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在约定的范围内合同单价不作调整；总价合同是指合同当事人约定以施工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及有关条件进行合同价格计算、调整和确认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在约定的范围内合同总价不作调整。)

5. 项目经理和现场施工代表

承包人项目经理：徐宜高；身份证号：440823199403042071；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粤 2442021202208837；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 2442021202208837；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 2442021202208837 (0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 B (2022) 0117137。

6. 工程款的支付

6.1 预付款，本项目不支付预付款；

6.2 工程形象进度进展至 60% 时，按合同总价款 60% 支付 247933.25 元。

6.3 工程竣工并通过发包人验收后，按照合同总价款 20% 支付 82644.42 元。累计支付金额至合同价 80% (含 60% 进度款)。

6.4 本项目接受第三方进行造价审核。工程竣工后，承包人据实编报工程结算书，经甲方选定的第三方审价单位进行结算审核后，按照审核结果进行结算，付至结算总价的 97%，扣留 3% 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 1 年后，无息返还。

6.5 经双方协商，以上款项可以在不超过当期进度的情况下，合并支付。

7. 合同文件的构成

7.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报价文件及其附录；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6) 其他合同文件。

7.2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7.3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8. 承诺

8.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8.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8.3 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9. 违约

9.1 发包人违约

9.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
- (2) 发包人无理拖欠工程款；
- (3) 其他认定为违约的情形。

9.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违约的，按合同总价 3%/天 的标准向承包人支付违约金。

9.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因发包人违约暂停施工满 90 日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9.2 承包人违约

9.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 (1) 工程存在质量问题，未整改或整改后未达到合格标准；
- (2) 工期延误；
- (3) 拖欠工人工资或第三方材料款；
- (4) 无正当理由擅自撤换项目经理或管理人员；
- (5) 项目经理或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
- (5) 将工程违规转包；
- (6) 其他应认定为违约的情形。

9.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违约的，按合同总价 3%/天 的标准向发包人方支付违约金。

9.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因承包人违约导致工程不合格、或超过 90 天合同目的不能时限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拒绝支付余款。

10. 不可抗力

因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11.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9 月 22 日签订。

12.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 签订。

13.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4.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15.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 32575 部队（公章）

法定代表人： 徐松

委托代理人： 苗印

建设单位： 32575 部队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较场西路 8 号

邮政编码：

电 话： 020-88644111

承包人：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宗

委托代理人： 郑阳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5788257383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民

乐工业区 5 栋加层 105

邮政编码： 518110

电 话： 0755-89345953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民治支行

账 号： 44250100016400001369

说明： 银行账户为本工程项目专户

工程竣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中国人民解放军32575部队 2024年公寓住房室内标准 化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
建设单位	中国人民解放军32575部队	施工日期	2024年9月23日-2024年11月11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413222.08元
工程概况 及施工概 述:	一、公寓住房室内装修工程: 1. 定制卧室衣柜、厨房橱柜、墙面天棚面涂料、拆换门、地砖墙砖拆 换、厨卫防水施工、管道栏杆除锈刷油漆等零星维修工程。 2. 线槽线管凿槽修复暗敷施工、拆换灯具、插座、闸阀水龙头、配电 箱、洗菜盆、大便器、排气扇、定制洗漱一体柜、晾衣杆等零星维修 工程。 现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各项施工内容完成,竣工自验合格,已具备 验收条件。今向贵部申请对本工程监督验收。		
工程 质量 验收 意见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参加验收单 位人员签名	姓名		单位名称
	徐宜高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刘理彬文		32575部队
	杨广立		32575部队
	胡植松		32575部队

拟派项目经理近 8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倒算）担任项目经理且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工程业绩合计：
（1 项）；其中，代表性业绩列入下表（不宜超过 10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万元）	开竣工日期（年、月）	项目负责人	工程所在地
1	侨香公馆 1 栋 A 座 23-26 层老旧住房整修工程	/	26.781741	2024.11.11-2024.12.9	陆久阳	深圳市
2						
..						

侨香公馆1栋A座23-26层老旧住房整修工程工程

工程施工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部战区军事运输投送调度中心深圳军事代表室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侨香公馆1栋A座23-26层老旧住房整修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侨香公馆1栋A座23-26层老旧住房整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无

1.4 合同批准文号：运调呈〔2024〕599号

1.5 资金来源：年度经费预算

1.6 工程内容：详见后附清单

1.7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总承包。

2. 合同工期

2.1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1月11日。

2.2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2月15日。

2.3 工期总日历天数：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3.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4.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4.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拾陆万柒仟捌佰壹拾柒元肆角壹分（¥267817.41元）；

4.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5. 项目经理和现场施工代表

承包人项目经理：陆久阳；身份证号：420881199005265456；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粤 1442021202202257；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 1442021202202257；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 1442021202202257；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 B(2021) 0104676。

6. 工程款的支付

6.1 预付款，开工日期前 7 日内按合同价 30% 支付 80345.22 元；

6.2 工程竣工并通过发包人验收后，按照合同总价款 50% 支付 133908.71 元。累计支付金额至合同价 80%（含 30% 预付款）。

6.3 竣工验收付款至 80% 之后，允许第三方对综合单价进行审核调整，计价审核依据为《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定额（2016）》、《深圳市装饰工程消耗定额》（2020）、《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定额（2020）》、《深圳市房屋修缮工程消耗定额（2011）（2014 机械）》以及其它有关文件规定进行审核；工程材料、机械价格根据施工当月的深圳市信息价进行调整，缺失部分参照深圳市当期市场价格和周边市场价取定及品牌报价计算。

6.4 本项目接受第三方进行造价审核。工程竣工后，承包人据实编报工程结算书，经甲方选定的第三方审价单位进行结算审核后，按照审核结果进行结算，付至结算总价的 97%，扣留 3% 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 1 年后，无息返还。

6.5 经双方协商，以上款项可以在不超过当期进度的情况下，合并支付。

7. 合同文件的构成

7.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报价文件及其附录；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6) 其他合同文件。

7.2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7.3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8. 承诺

8.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8.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8.3 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9. 违约

9.1 发包人违约

9.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
- (2) 发包人无理拖欠工程款；
- (3) 其他认定为违约的情形。

9.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违约的，按 合同总价 3%/天 的标准向承包人支付违约金。

9.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因发包人违约暂停施工满 90 日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9.2 承包人违约

9.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 (1) 工程存在质量问题，未整改或整改后未达到合格标准；
- (2) 工期延误；
- (3) 拖欠工人工资或第三方材料款；
- (4) 无正当理由擅自撤换项目经理或管理人员；
- (5) 项目经理或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
- (5) 将工程违规转包；
- (6) 其他应认定为违约的情形。

9.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违约的，按 合同总价 3%/天 的标准向发包人方支付违约金。

9.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因承包人违约导致工程不合格、或超过 90 天合同目的不能时限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拒绝支付余款。

10. 不可抗力

因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11.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签订。

12.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签订。

13.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4.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15.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南部战区军事运输投送调度中心 承包人：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军事代表室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建设单位：南部战区军事运输投送调度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788257383

中心深圳军事代表室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 1052 号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民乐工

业区 5 栋夹层 105

邮政编码：518172

邮政编码：518110

电 话：0755-61382054

电 话：13798310289

开户银行：中国人民解放军 32575 部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

支行

账 号： 44050186320109999555 账 号： 44250100016400001369

附件 1

工程量清单及造价

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侨香公馆1栋A座23-26层老旧住房整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4.12.09

建设单位: 南部战区军事运输投送调度中心深圳军事代表室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南部战区军事运输投送调度中心深圳军事代表室

GD410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侨香公馆1栋A座23-26层老旧住房整修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		
建设单位	南部战区军事运输投送调度中心深圳军事代表室	结构类型/层数	/
设计单位	/	开工日期	2024.11.11
监理单位	/	完成日期	2024.12.09
总承包施工单位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工期	35天
竣工验收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工程合同约定的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全部完成	
	施工技术管理	合格	
	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复验报告/工程实体质量检测报告	/	
	施工安全评价书	/	
	工程款支付情况	按合同约定支付	
	工程质量保修书	按合同约定完成	
	工程质监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	
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特申请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			
施工项目负责人：陆久阳		(施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李旭东 胡锦典 冯和祥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近 8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倒算）担任项目技术负责人且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工程业绩合计：（2 项）；其中，代表性业绩列入下表（不宜超过 10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万元）	开竣工日期（年、月）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所在地
1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63341.68 平方米	10343.60 0484	2022.8.3-2023.8.31	陈戈力	河源市
2	海心小学、海心幼儿园及周边道路项目装修工程施工	4416.67 平方米	2832.109 567	2021.5.15-2022.12.18	陈戈力	深圳市
..						

(1)、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2]第[03177]号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壹亿零叁佰肆拾叁万陆仟零肆元捌角肆分(¥10,343.600484万元)。

其中:

人工费(万元): 1645.268394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万元): 322.647892

项目负责人姓名: 廖泽平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2年6月28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2年6月28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字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正本

合同编号: GSYC-2022-17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甲 方: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 年 6 月 30 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河源市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河源市源城区埔前河背村地段河埔大道西边

工程概况：本项目占地面积 60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63341.68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88177.52 平方米，新建办公科研楼 1 栋 5 层、宿舍楼 1 栋 9 层、生产车间 1 号车间 1 栋 1 层，总宽 72 米，共 3 跨，每跨 24 米，2 号车间 1 栋 4 层，3 号车间 1 栋 4 层，4 号车间 1 栋 1 层，用于生产建筑幕墙和铝合金工程定制节能系统门窗。生产设备应用工业 4.0 技术，包含无纸化生产管理系统，自动下料加工线和下料线，自动玻璃堆放线，单元板块组装运输线，自动双组份打胶线，自动单组份打胶机和自动下料角码锯床，五轴双头锯床，五轴加工中心，钣金加工设备和检测实验设备等，预计年均达到 100 万平方米产能。

具体内容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和承包工程量进行适当调整，具体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发包人进行上述调整的，不对承包人进行任何补偿。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203-441602-04-01-72713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一）承包范围：

依据招标文件、图纸（包括技术需求书）、工程量清单及有关资料及说明，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土建工程、一般水电工程（含消防电源监控模块和漏电火灾报警模块）、外墙工程、围墙工程（不含大门）、门卫室工程、防火门工程、防雷工程、

防雷检测、除消防工程以外的所有预埋工程、钢结构工程、防水工程、自来水检测、市政管线接口申办、室外管网（消防水系统管网除外）工程、屋面工程、道路工程（含路基、路面等）、钢吊车梁（工程量暂估）、白蚁防治。

甲方有权调整乙方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指定分包、甲供和甲指乙供等，工作范围的变化不影响合同子目综合单价的改变。

（二）承包方式：本工程按承包范围和合同价款费率包干；正式施工图纸下发后 40 天内，签订补充协议确定合同包干价。措施费（模板除外）为固定总价包干；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含施工扬尘排污费）、包验收、包保修。详见合同专用条款相关部分。

三、合同工期

暂定开工日期：2022 年 6 月 10 日

暂定竣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工期为 200 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令时间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暂定为¥103,436,004.84 元（含税，大写：人民币壹亿零叁佰肆拾叁万陆仟零肆元捌角肆分），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人民币 3,226,478.92 元、暂列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暂估价为人民币 15,383,986.87 元。

不含税合同总价为 94,895,417.28 元，税金为 8,540,587.56 元。

合同价款组成（图纸确定后，双方核算完工程量并签署总价包干补充合同后适用）

合同价 = 固定总价 + 总价包干 + 暂列金额（500 万元）

其中：总价包干：¥***** 元

固定总价：¥***** 元

暂列金额：¥***** 元

固定总价部分：包括合同中所涵盖的全部措施费，该部分在模拟清单阶段按费率或单价包干，在转固阶段转为固定总价包干。转固后该部分造价不因图纸差异和现场条件变化等任何原因而调整。固定总价包干已包含了可能发生的一切变动及风险因素，除特别说明外，结算时一律不得调整。

总价包干部分：包括《工程量清单及报价表》中总价包干部分。

工程结算价款以甲方审定结算为准。如遇审计部门审计发现本合同结算价款存在超付的情形，发包人有权据实要求承包人返还该部分款项。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 2、本合同协议书
- 3、补充条款（如有）
- 4、中标通知书
- 5、本合同专用条款
- 6、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补充、修改、澄清文件及答疑纪要等）
- 7、国家、广东省、河源市关于本工程施工的有关文件（发包人在收到后尽快通报给承包人）；
- 8、发包人针对本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 9、本合同通用条款
- 10、投标文件及附件
- 11、标准、规范和其他有关技术文件
- 12、图纸
- 13、工程量清单
- 14、合同附件（工程质量保修责任书、标函承诺书、项目负责人驻场承诺书、工程建设廉政协议书等）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如合同文件各部分条款之间发生不一致，应按上述文件的顺序作优先解释（往来函件以最近的时间为优先解释）。如依照上述文件无法作出合理的、合乎逻辑的解释，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情况下，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本合同条件规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处理。

各方一致确认，各方已根据各自的要求和实际情况对本合同的所有条款予以充分协商，各方对本合同条款中免除或限制对方责任、己方权利的内容，在签订本合同时已向对方进行特别解释说明。合同各方进一步确认本合同任一方格式条款，知悉并认可本合同的全部条款内容，且本合同条款为各方的真实意思的反映。

七、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6月30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河源市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名、盖章并在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发包人（甲方）：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914416007962158909

地址：河源市新市区建设大道北边中山大道东边广晟·四季花园综合楼 2001 房

电话：0762-3292192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

账号：2006 0022 0920 1117 266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野宗阳



委托代理人（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5788257383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民乐工业区 5 栋夹层 105

电话：0755-8934595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

账号：4425 0100 0164 0000 1369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
目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市区源城区埔前河背村地段河浦大道西边	建筑面积	83392.69m²	工程造价	16800
结构类型	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9	层
	钢结构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60220220803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08月0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31日		
监督单位	源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2-024		
建设单位	河源市广晟源成建筑节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明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启源建筑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鸿亿博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河源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00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许日升
副组长	廖泽平、黄敏、邱地刚、陈韦源
组员	高婷、周健翔、罗方雪、蒋峰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廖泽平	高婷、周健翔、罗方雪、蒋峰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黄敏	高婷、周健翔、罗方雪、蒋峰等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雷永强	河源市广源成建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济师	雷永强
2	陈永强	" "		高级工程师	陈永强
3	陈永强	河源市广源成建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永强
4	黄永强	河源 --	结构设计	工	黄永强
5	黄永强	河源 --	建筑设计	—	黄永强
6	陈永强	河源 -- 设计	电气设计	—	陈永强
7	周健强	河源 设计	给排水设计	工程师	周健强
8	印永强	河源市广源成建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印永强
9	李永强	中鸿亿博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中工	李永强
10	罗永强	中鸿亿博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罗永强
11	廖永强	河源市广源成建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廖永强
12	李永强	— — — — —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永强
13	廖永强	— — — — —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廖永强
14	李永强	河源市广源成建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永强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已按规定完成合同内所有工程量(含设计变更),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 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 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3日	2023年8月3日	2023年8月3日	2023年8月3日	2023年8月3日

* GD - E1 - 914 / 6 *

(2)、海心小学、海心幼儿园及周边道路项目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编号：__

合同编号：_____

装修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分包工程名称：海心小学、海心幼儿园及周边道路项目
装修工程施工专业分包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永安路与东海道交汇处

承 包 人：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 包 人：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全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及相关法律法规、省、市有关政策规定，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双方就海心小学、海心幼儿园及周边道路项目装修工程施工专业分包签订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海心小学、海心幼儿园及周边道路项目装修工程施工专业分包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永安路与东海道交汇处

分包工程范围为本次招标内容为海心小学地上、地下装修工程及海心幼儿园装修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包括但不限于海心小学地上、地下公共、非公共部分的装修工程、外墙装饰工程、海心幼儿园装修工程、外墙装饰工程的材料采购、定版、样板制作、送检、安装、检测、调试、验收等以及完成以上装修工程所配套一切施工工序。（具体施工以甲方提供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为准）。

根据建设单位施工图纸、有关设计变更及会审纪要的内容完成装修工程从材料采购至竣工验收全部施工任务（结合建筑施工图）。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项目：图纸深化设计、材料的采购、送检、报审、管线的预埋、封堵、接驳（含市政接驳）、检测、调试、验收、移交。

分包方式：专业分包（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文明、包送检、包资料、包深化设计、包评优配合费、包验收、包移交）

二、分包合同工期

施工总工期 暂定约 120 个日历天,从 2021 年 5 月 15 日至 2021 年 9 月 12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的通知为准。乙方施工必须满足甲方施工进度的要求,已充分考虑下雨、台风、停水、停电、节假日等各种因素影响。

三、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图纸及设计规范要求,一次验收合格。

四、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本合同计价方式: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包含材料费、机械费、人工费、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检测费、规费、税费、行政服务费等一切费用,乙方作为有经验的分包人需考虑一切明示或暗示风险,综合单价不因任何因素调整。工程量以建设单位确认工程量为准。含税金额暂定为(大写):贰仟捌佰叁拾贰万壹仟零玖拾伍元陆角柒分(¥28,321,095.67元),不含税金额为(大写):贰仟伍佰玖拾捌万贰仟陆佰伍拾陆元伍角捌分(¥25,982,656.58元),税金金额为(大写):贰佰叁拾叁万捌仟肆佰叁拾玖元零角玖分(¥2,338,439.09元),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9%。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五、分包合同组成文件

组成本分包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分包合同签订后甲方和乙方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分包合同协议书;
- (3)分包合同补充条款;
- (4)分包合同条款;
- (5)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6)本分包工程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甲方和乙方双方有关本分包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双方承诺

(1)甲方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并履行本分包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乙方承诺按照本分包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要求完成本分包工程施工,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并履行本分包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3)乙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甲方履行的义务除外。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与甲方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特别约定:(1)甲方对乙方的付款以本项目发包人对甲方付款为前提,若因本项目发包人拖欠甲方工程款而导致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向乙方支付工程款时,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必须保证工程施工的正常进行,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停工或采取其他任何未经甲方同意的措施,并放弃向甲方追究任何违约责任和计取利息的要求;若因乙方原因未收到甲方工程款,乙方亦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停工或采取其他任何未经甲方同意的措施。因此引起的责任由乙方承担,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甲方的所有损失。

(2)甲方零星工程安排乙方施工时,乙方不得拒绝,费用由甲乙双方商定,计日工价格不得高于深圳市市场价。

(3)乙方需无条件服从甲方现场管理,配合现场施工进度、质量、安全要求。

若因乙方原因造成现场进度滞后，甲方在连续三次发文后将清理乙方退场，乙方放弃索赔的权利并赔偿甲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七、合同订立与生效

(1)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分包合同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2)本分包合同于2024年5月15日在深圳签订，自甲方和乙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自双方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自行失效。

(3)本分包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签字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盐田现代产业服务中心

(一期) A座 6层-51

邮政编码：100045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盐田支行

帐号：44250100003500001822

税号：91440300MA5EXF3A0W

乙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号星河 WORLD B 栋 706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9345953

传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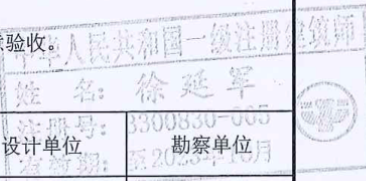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民治支行

帐号：44250100016400001369

税号：914403005788257383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0 0 1

工程名称	海心幼儿园装修工程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3层/4416.67m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戈力	开工日期	2021-5-15
项目负责人	李诚	项目技术负责人	房镇	竣工日期	2022-12-18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1 分部，经审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0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0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8 项 符合要求 8 项， 共抽查 8 项 符合要求 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3 项，达到“好”和“一般” 的 23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注册号 44006604 有效期 2025.05.21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孙俊修 2022年12月18日		总监理工程师: 李强 2022年12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李诚 2022年12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房镇 2022年12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徐延军 2022年12月18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GD - E1 - 913 *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陆久阳	工程师	建造师注册证	一级	粤 1442021202202257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技术负责人	陈戈力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 0300101023979 号	建筑	本单位	/	/
现场负责人	谢仕修	/	建造师注册证	一级	粤 1442018201905065	机电工程	本单位	/	/
生产经理	唐堃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08073010600000142	建筑	本单位	/	/
现场负责人	肖自华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206063014681	风景园林	本单位	/	/
商务经理	廖泽平	工程师	造价师注册证	一级	建 [造]11144400019290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材料员	陈洁	/	岗位证	/	2301040000304855	建筑	本单位	/	/
质量负责人	彭国昌	/	岗位证	/	2301010100303792	建筑	本单位	/	/
施工员	吴志俊	/	安全考核 C 证	/	粤建安 C3(2020)0004918	土建	本单位	/	/
安全负责人	唐班权	/	安全考核 C 证	/	粤建安 C3(2020)0026441	建筑	本单位	/	/
安全员	赖燕婷	/	安全考核 C 证	/	粤建安 C3(2021)0153783	建筑	本单位	/	/
资料员	钟丽红	/	岗位证	/	091587920250110312 2	建筑	本单位	/	/
深化设计人员	靳明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初级	2103006056199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BIM 工 程师	郑宗阳	助理工 程师	职称证	初级	2403006194052	装饰 装修	本单 位	/	/
安全员	蔡立婷	/	安全考 核 C 证	/	粤建安 C3(2023)0012458	安全	本单 位	/	/
施工员	肖森越	/	岗位证	/	2301010500301278	建筑	本单 位	/	/
劳资专 管员	陈柳媚	/	岗位证	/	091587920250700137 7	建筑	本单 位	/	/

2.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 名	陆久阳	性 别	男	年 龄	35 岁
职 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881199005265456	手机号码	/
参加工作时间	2011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8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120220225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3.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 名	陈戈力	性 别	男	年 龄	56
职 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30119680313411X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粤高职证字第 0300101023979 号	
参加工作时间	1990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3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西旅发集团 广西自贸区医 院管理 有限公司	广西旅发集团 广西自贸区医 院装修工程项 目装饰装修工 程施工专业分 包	15560.79008 2 万元	2024.3.1- 2024.12.16	已完	合格
河源市广晟 源成建筑节 能系统技术 有限公司	河源市广晟源 成建筑节能系 统技术有限公 司建设项目	10343.60048 4 万元	2022.8.3- 2023.8.31	已完	合格
中国机械工 业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深 圳分公司	海心小学、海 心幼儿园及周 边道路项目装 修工程施工	2832.109567 万元	2021.5.15- 2022.12.18	已完	合格

4.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彭国昌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428197210210316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2301010100303792

5.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唐班权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1225198711065034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0)0026441

6.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李晓松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83199709202337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4)0072543

7.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陈柳媚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81199401256108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091587920250700137 7

(1)、项目经理-陆久阳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25日 - 2026年03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陆久阳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年05月26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1202202257		
聘用企业: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3-07至2027-03-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陆久阳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名日期: 2026.3.25	签发日期: 2024年03月07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04676

姓 名:陆久阳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05月26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7月23日

有 效 期:2024年05月09日 至 2027年07月2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09日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83010100002726



持证人签名:

陆久阳

姓 名: 陆久阳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20881199005265456

专 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8 年 10 月 20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陆久阳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 五 月二十六日生，于 二〇〇八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一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科技大学中南分校

校（院）长：赵永武

证书编号：123101201106771783

二〇一一年 六 月 三十 日

姓名 陆久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5 月 26 日
住址 湖北省钟祥市旧口镇贺杨
集村七组60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088119900526545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钟祥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1.19-2037.01.19

(2)、技术负责人-陈戈力



粤高职证字第 0300101023979 号

陈戈力 于二〇〇二年
十二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毕业证书



学生陈戈力，男性，1968年生，学号85UAR031，于1985年9月入我校本科主修 建筑学 专业，副修 —— 专业，学制五年，于1990年7月修完规定课程，取得规定学分，成绩合格，准予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授予工学士学位。

校长 魏佑海

证书登记本字第 90BS237 号

1990年7月13日

姓名 陈戈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 年 3 月 13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龙尾路四季山水花园4栋2单元6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3011968031341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4.15-长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戈力

社保电脑号：1063596

身份证号码：440301196803134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246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6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7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8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9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0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1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2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1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2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3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4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5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6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合计			14280.0 6720.0			5114.92 1884.52				471.2			156.0 1672.0		168.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80492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现场负责人-谢仕修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07日
2026年11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谢仕修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年12月23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8201905065

聘用企业: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6-17至2027-06-1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谢仕修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谢仕修

2026.05.0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1年07月27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0) 0010459

姓 名: 谢仕修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9年12月23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12月09日

有 效 期: 2023年10月23日 至 2026年12月0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23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谢仕修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三月至二〇一七年一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长：王迎军

批准文号：(80)教工农字041
证书编号：105615201705000164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六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谢仕修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12 月 23 日

住址 广东省雷州市附城镇榜山村126号1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88219891223065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雷州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1.03-2038.01.0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谢仕修

社保电脑号：802517277

身份证号码：4408821989122306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246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605.44	5302.72			1413.46	471.2			471.2			317.32	282.24	70.5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7fd59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生产经理-唐堃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0915879202501103119
Certificate No.

注册编号: 091587920251103119
Registration No.

姓名: 唐堃
Full Name

性别: 男
Gender

身份证号: 43040319830404107X
ID No.

职业工种: 质量员
Occupation Trade

级别: _____
Rank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25年11月7日
Issued Date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唐堃

社保电脑号：605248346

身份证号码：43040319830404107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246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1268.28 5302.72			5114.92 1884.52				471.2			317.52 282.24 70.5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8159c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现场负责人-肖自华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肖自华

身份证号：44142619900519117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风景园林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8日

评审组织：佛山市顺德区建筑工程技术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6063014681

发证单位：佛山市顺德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3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肖自华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五月十九日生，于一九九九年

九月至二〇一二年六月在本校 园林工程技术（园林规划设计）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科贸职业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40631201206000988

二〇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自华

社保电脑号：816944577

身份证号码：44142619900519117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246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5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6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7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8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9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0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2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2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3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4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5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6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合计			10605.44	5302.72				1413.46	471.2			471.2			317.32	282.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7fb61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商务经理-廖泽平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28日
- 2026年07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廖泽平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73年02月02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44400019290

有 效 期: 2023年01月01日-2026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廖泽平

签名日期:

2026.4.28



发证日期: 2022年12月14日

江西省中级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NQ 0076884**
No.:



姓名: 唐泽平
Full Name
身份证号: 430404197302021130
ID Number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业名称: 交通运输工程
Profession
批准日期: 2012年11月9日
Approval Date
批复文件: 赣发改人事字[2012]2489号
Approval Document

工作单位: 赣州康大高速公路有限
Work Unit 责任公司

管理号: 2012-05
File No.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2年11月14日
Issued o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308861

学生 **廖泽平** 性别男，一九七三年
二月 日生，于一九九二年九月
至一九九六年六月在本校建筑工程系
建筑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凌 球**

校 名: **中南工学院**
一九九六年六月二十日

学校编号: **960118**

姓名 廖泽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3 年 2 月 2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华
路华茂苑15栋403



公民身份号码 4304041973020211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08.07.11-2028.07.1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廖泽平

社保电脑号：2645025

身份证号码：4304041973020211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246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1268.28 5302.72			5114.92 1884.52				471.2			317.52 282.24 70.5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813e2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材料员-陈洁



陈洁 同志于 2023 年
11月23日至 2023 年 12月 06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材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陈洁
身份证号 445122200011033227
证书编号 2301040000304855
工作单位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洁

社保电脑号：810764893

身份证号码：44512220001103322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246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605.44	5302.72			1413.46	471.2			471.2			317.32	282.24	70.5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7f873j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质量负责人-彭国昌

	彭国昌 同志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06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质量员(装饰) 职业 培训, 经考核成绩合格, 特发此证。
姓 名 彭国昌	
身份证号 360428197210210316	
证书编号 2301030500299242	发证单位 2023 年 12 月 08 日
工作单位	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08 日

	学生彭国昌性别男系江西省(市、区) 南昌市(县)人, 一九七二年十月出生。 一九八九年九月至一九九三年六月在江西 系财务会计专业四年制本科修业期满, 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赣)毕证字第 930785 号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 例》规定, 授予经济学学士学位。
	校(院)长 潘承奎
	一九九三年七月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国昌

社保电脑号：600487772

身份证号码：3604281972102103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246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1268.28		5302.72	5114.92		1884.52	471.2		317.32		282.24		70.5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8208a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施工员-吴志俊



吴志俊 同志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06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施工员（土建）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吴志俊

身份证号 440881199405307110

证书编号 2301010100303828

工作单位



发证单位
2023 年 12 月 09 日

有效期至：2026 年 12 月 09 日

姓名 吴志俊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4 年 5 月 3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
南四道10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8811994053071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7.11.09-2027.11.09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0)0004918

姓 名: 吴志俊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4年05月30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2月10日

有 效 期: 2025年12月15日 至 2029年02月0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12月1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志俊

社保电脑号：500187243

身份证号码：4408811994053071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246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1268.28 5302.72			5114.92 1884.52				471.2			317.52 282.24 70.5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7fe1a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安全负责人-唐班权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0)0026441

姓 名:唐班权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年11月06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9月21日

有 效 期:2023年07月14日 至 2026年09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14日



姓名 唐班权

性别 男 民族 侗

出生 1987 年 11 月 6 日

住址 湖南省会同县连山乡六黄
村三组2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122519871106503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会同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8.12-2037.08.1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唐班权

社保电脑号：611828511

身份证号码：4312251987110650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246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9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7640.0	3820.0			1009.46	336.52			336.52				201.6	50.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e0aaf812b6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424624

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安全员-赖燕婷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53783

姓 名:赖燕婷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95年10月24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2月31日

有 效 期:2024年10月30日 至 2027年12月3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30日



西安交通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赖燕婷 性别 女，一九九五年 十 月 二十四日生，于二〇一七年 九 月
至二〇二〇年 一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会计学 专业
高中起点专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西安交通大学 校长：[Signature]

证书编号：106987202006009583

二〇二〇年 一 月 八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赖燕婷

社保电脑号：632718650

身份证号码：4416211995102424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246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5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6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7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8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9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0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1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2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1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2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3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4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5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6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合计			11268.28	5302.72				5114.92	1884.52			471.2				70.5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7f98ez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资料员-钟丽红

	姓 名: 钟丽红 Full Nam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性 别: 女 Gender
	身份证号: 441424198710116406 ID No.
	职业工种: 资料员 Occupation Trade
	级 别: — Rank
证书编号: 0915879202501103122 Certificate No.	发证单位盖章: 
注册编号: 091587920251103122 Registration No.	签发日期: 2025年11月7日 Issued Date

姓 名 钟丽红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87 年 10 月 11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埔厦路99号瑞泽佳园一期2栋C座2单元504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419871011640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9.25-2034.09.2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钟丽红

社保电脑号：619054723

身份证号码：44142419871011640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246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1268.28 5302.72			5114.92 1884.52				471.2			317.56 282.24 70.5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7fc12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深化设计人员-靳明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靳明

身份证号：13068319830529734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605619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靳明

社保电脑号：612203113

身份证号码：13068319830529734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246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5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4.81	2757	22.06
2025	06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4.81	2757	22.06
2025	07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4.81	2757	22.06
2025	08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4.81	2757	22.06
2025	09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4.81	2757	22.06
2025	10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4.81	2757	22.06
2025	11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4.81	2757	22.06
2025	12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4.81	2757	22.06
2026	01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57	24.81	2757	22.06
2026	02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57	24.81	2757	22.06
2026	03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57	24.81	2757	22.06
2026	04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57	24.81	2757	22.06
2026	05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57	24.81	2757	22.06
2026	06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57	24.81	2757	22.06
合计			11268.28	5302.72				5114.92	1884.52			471.2			347.81	77.1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823e6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4)、BIM 工程师-郑宗阳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郑宗阳

身份证号：44050619940726071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4年6月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9405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郑宗阳

社保电脑号: 641202939

身份证号码: 44050619940726071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2462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42462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42462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42462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42462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42462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42462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605.44	5302.72			5114.92	1884.52			471.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800445)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安全员-蔡立婷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12458

姓 名: 蔡立婷

性 别: 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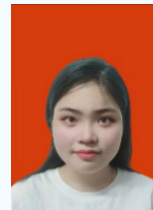
出 生 年 月: 1999年05月13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5月18日

有 效 期: 2023年05月18日 至 2026年05月17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1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立婷

社保电脑号：811648293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90513092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246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605.44	5302.72			1413.46	471.2			471.2			317.32	282.24	70.5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7ff1bi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施工员-肖森越



姓 名 肖森越

身份证号 440506199310180712

证书编号 2301010500301278

工作单位

肖森越 同志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06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施工员（装饰）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23 年 12 月 09 日

有效期至：2026 年 12 月 09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森越

社保电脑号：647591109

身份证号码：4405061993101807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246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605.44	5302.72			1413.46	471.2			471.2			317.32	282.24	70.5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8023at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劳资专管员-陈柳媚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0915879202507001377.
Certificate No.

注册编号：09158792025001377.
Registration No.

姓 名： 陈柳媚
Full Name

性 别： 女
Gender

身份证号：441481199401256108
ID No.

职业工种：劳资专管员
Occupation Trade

级 别： --
Rank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25年08月04日
Issued Date





陈柳媛 同志于 2023 年
11月23日至 2023 年 12月 06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劳务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陈柳媛

身份证号 441481199401256108

证书编号 2301140000300862

工作单位



2023 年 12 月 08 日

2026 年 12 月 08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柳媚

社保电脑号：636366772

身份证号码：44148119940125610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246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5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6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7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8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9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0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2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2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3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4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5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6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合计			10605.44	5302.72				1413.46	471.2			471.2			317.32	282.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7fa53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廉洁投标承诺书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为了积极配合贵司进行的招标工作，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我们保证认真贯彻《招投标法》等相关规定以及有关廉洁要求，特向贵司承诺如下事项：

- 1、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廉政建设制度。
- 2、主动了解贵司招投标纪律，积极配合贵司执行招投标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 3、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单位或串通投标。
- 4、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投标资质的真实情况，投标资质符合规定。
- 5、不得以任何方式向招标人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不宴请或邀请招标方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考察、参观等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报销招标方的任何人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招投标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 6、不向贵公司涉及招标的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
- 7、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有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贵公司纪检监察机构举报。
- 8、我们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处理。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 郑晓阳

签发日期：2026年7月28日

ISO 体系认证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44826Q00166R000

兹证明: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88257383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民乐工业区 5 栋夹层 105

实际地理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星河 WORLD B 栋大厦 7 层

B705、B706、B708

经评价符合建设施工行业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GB/T 19001-2016/ISO9001:2015

GB/T 50430-2017

认证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施工
(符合 GB/T19001-2016 ISO9001:2015; GB/T50430-2017 标准的要求)

地质灾害工程的施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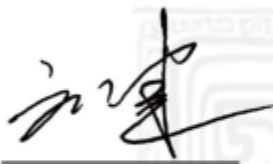
(符合 GB/T19001-2016 ISO9001:2015 标准的要求)

颁证日期: 2026-05-19

到期日期: 2029-05-18

获证组织有效期内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 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以查询方式及扫描二维码显示有效为准。




证书签发人/ISSUED BY



中鼎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丙 2 号天元港 A 座 2707-1



查询方式: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www.cnca.gov.cn 中鼎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www.zdcb.org

中宏网: gs.zhonghongwang.com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44826E00132R000

兹证明: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88257383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民乐工业区 5 栋夹层 105

实际地理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星河 WORLD B 栋大厦 7 层
B705、B706、B708

经评价符合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认证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地质灾害工程的施工及其场所所涉及的环境管理相关活动

颁证日期: 2026-05-19

到期日期: 2029-05-18

获证组织有效期内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 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以查询方式及扫描二维码显示有效为准。




证书签发人/ISSUED BY



中鼎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丙 2 号天元港 A 座 2707-1



查询方式: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www.cnca.gov.cn 中鼎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www.zdcb.org

中宏网: gs.zhonghongwang.com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44826S00126R000

兹证明: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88257383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民乐工业区 5 栋夹层 105

实际地理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星河 WORLD B 栋大厦 7 层

B705、B706、B708

经评价符合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认证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地质灾害工程的施工及其场所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相关活动

颁证日期: 2026-05-19

到期日期: 2029-05-18

获证组织有效期内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 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以查询方式及扫描二维码显示有效为准。




证书签发人/ISSUED BY



中鼎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丙 2 号天元港 A 座 2707-1



查询方式: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www.cnca.gov.cn 中鼎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www.zdcb.org

中宏网: gs.zhonghongwang.com

高新技术



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

企业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GR202144201044

发证时间: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有效期:三年

批准机关:



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名称	建设单位属性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备注
1	新全工业园三规违法临时建筑处理项目	深圳市新桥新二新如股份合作公司	民营单位	优秀	2025.5.21	
2	盐田区沙头角唯冠宿舍防水维修403号等3套房	深圳市盐田区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行政单位	良好	2024.12.25	
3	盐田区沙头角唯冠宿舍防水维修416号等4套房	深圳市盐田区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行政单位	良好	2024.12.25	
4	盐田区沙头角唯冠宿舍防水维修819号等4套房	深圳市盐田区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行政单位	良好	2024.12.25	
5	盐田区盐港东立交停车场建设工程	深圳市北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民营单位	优秀		
6	龙华区上云创新体验中心项目（施工）	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行政单位	优秀	2023.9.5	
7	盐田社区渔民新村重点区域整治提升工程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办事处	行政单位	优秀	2023.8.22	

8	建设大院内部 11 套住宅物业装修项目专业分包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民营单位	优秀	2023.12.15	
9	石井社区三井新村道路黑化工程	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道办事处石井社区工作站	行政单位	优秀	2023.8.10	
10	坪头岭至田作水厂段道路黑化整治工程项目	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道办事处金龟社区工作站	行政单位	优秀	2023.8.5	

1、新全工业园三规违法临时建筑处理项目

附件：

项目履约评价表（工程）

甲方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桥新二新如股份合作公司		项目编号	SG20230420	
项目负责人		黄拓		联系电话	13760334850	
工程项目名称		新全工业园三规违法临时建筑处理项目		类型	邀请采购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郑宗阳		联系电话	13826608377	
合同金额		119.18（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3 年 04 月 20 日 至 2025 年 5 月 21 日				
履 约 情 况 评 价	人员配备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履约质量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进度控制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协调配合与服务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综合评价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其它情况说明		无				
建设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曾程昌 2025 年 5 月 21 日						

2、盐田区沙头角唯冠宿舍防水维修 403 号等 3 套房

附件：

项目履约评价表（工程）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招标项目编号	/
项目联系人	叶永森	联系电话	13005425632
工程项目名称	盐田区沙头角唯冠宿舍防水维修 403 号等 3 套房	招标类型	邀请招标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郑宗阳	联系电话	13826608377
中标金额	1.775650（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年 月 日		
履约情况评价	人员配备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履约质量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进度控制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协调配合与服务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综合评价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其它情况说明			
建设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4 年 12 月 25 日			

4、盐田区沙头角唯冠宿舍防水维修 819 号等 4 套房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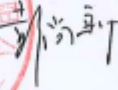
项目履约评价表（工程）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招标项目编号	/
项目联系人	叶永森	联系电话	13005425632
工程项目名称	盐田区沙头角唯冠宿舍防水维修 819 号等 4 套房	招标类型	邀请招标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郑宗阳	联系电话	13826608377
中标金额	2.361839（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4 年 6 月 17 日至 年 月 日		
履约情况评价	人员配备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履约质量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进度控制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协调配合与服务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综合评价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其它情况说明			
建设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4 年 12 月 25 日			

5、盐田区盐港东立交停车场建设工程

附件：

项目履约评价表（工程）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北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项目编号		/	
项目联系人		彭工		联系电话		13691710109	
工程项目名称		盐田区盐港东立交停车场建设工程		招标类型		邀请招标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郑宗阳		联系电话		13826608377	
中标金额		368.908190（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履 约 情 况 评 价	人员配备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履约质量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进度控制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协调配合与服务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综合评价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其它情况说明							
建设单位意见： 已按合同按质按量按期完工。  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6、龙华区上云创新体验中心项目（施工）

附件：

项目履约评价表（工程）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招标项目编号	/		
项目负责人	古劲龙	联系电话	13652373889		
工程项目名称	龙华区上云创新体验中心项目	招标类型	公开招标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一级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郑宗阳	联系电话	13826608377		
中标金额	387.809977（万元）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3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6月8日		
履约情况评价	人员配备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履约质量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进度控制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协调配合与服务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综合评价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其它情况说明					
监理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3年9月1日					
建设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盖章）： 2023年9月5日					

7、盐田社区渔民新村重点区域整治提升工程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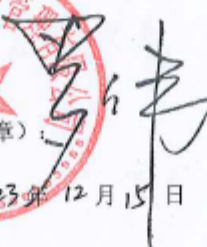
项目履约评价表（工程）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办事处		招标项目编号	/
项目联系人		谭工		联系电话	0755-25203011
工程项目名称		盐田社区渔民新村重点区域整治提升工程		招标类型	公开招标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郑宗阳		联系电话	13826608377
中标金额		24.7332（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3 年 8 月 7 日 至 2023 年 8 月 21 日			
履 约 情 况 评 价	人员配备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履约质量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进度控制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协调配合与服务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综合评价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其它情况说明					
建设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3年8月21日					

8、建设大院内部 11 套住宅物业装修项目专业分包

3 附件:

项目履约评价表（工程）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项目编号	/			
项目联系人	彭工	联系电话	15989321393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大院内部 11 套住宅物业装修项目专业分包	招标类型	公开招标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郑宗阳	联系电话	13826608377			
中标金额	39.639268（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3 年 8 月 0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履约情况评价	人员配备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履约质量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进度控制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协调配合与服务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综合评价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其它情况说明						
建设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3 年 12 月 15 日						

9、石井社区三井新村道路黑化工程

附件：

项目履约评价表（工程）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道办事处 石井社区工作站	招标项目编号	/
项目联系人	庄嘉晟	联系电话	17307554501
工程项目名称	石井社区三井新村道路黑化工程	招标类型	公开招标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郑宗阳	联系电话	13826608377
中标金额	45.889835（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3 年 6 月 25 日至 2023 年 7 月 17 日		
履 约 情 况 评 价	人员配备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履约质量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进度控制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协调配合与服务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综合评价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其它情况说明			
建设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庄嘉晟 2023 年 8 月 10 日			

10、坪头岭至田作水厂段道路黑化整治工程项目

附件：

项目履约评价表（工程）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道办事处金龟社区工作站		招标项目编号	/
项目负责人		戚启宇		联系电话	18826351307
工程项目名称		坪头岭至田作水厂段道路黑化整治工程项目		招标类型	公开招标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郑宗阳		联系电话	13826608377
中标金额		21.635169（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13 年 7 月 22 日至 2013 年 7 月 25 日			
履 约 情 况 评 价	人员配备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履约质量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进度控制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协调配合与服务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综合评价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其它情况说明					
监理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2013 年 8 月 5 日					

纳税证明

序号	纳税年度	纳税金额（元）	备注
1	2019 年度	1300513.81	
2	2020 年度	1536881.43	
3	2021 年度	2062628.36	
4	2022 年度	1437493.47	
5	2023 年度	2137980.68	
6	2024 年度	2284677.22	

深圳市龙岗区国家税务局布吉税务分局

税务事项通知书

深国税龙布 通 [2017] 20170425185118914349 号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788257383):

事由: 《税务事项通知书》(登记通知)

依据: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18号)

通知内容: 你单位于2017年04月25日提出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申请收悉, 经审核, 符合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相关规定要求, 予以登记。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自__2017__年__05__月起生效。

深圳市龙岗区国家税务局布吉税务分局(公章)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0〕164266号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88257383）在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增值税	1,127,854.48	0
2	个人所得税	0	16,985.56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949.81	0
4	印花税	16,166.8	0
5	车辆购置税	21,150	0
6	教育费附加	33,835.62	0
7	地方教育附加	22,557.1	0
合 计		1,300,513.81	16,985.56
其中，自缴税款		1,244,121.0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8年19,577.3元，2019年1,280,936.51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0年2月25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442820137008562797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1〕371998号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88257383）在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增值税	1,215,755.87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102.9	0
3	印花税	12,396.4	0
4	车辆购置税	137,168.14	0
5	教育费附加	36,472.67	0
6	地方教育附加	24,315.12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5,670.33	0
合 计		1,536,881.43	0
其中，自缴税款		1,450,423.31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231,007.82元，2020年1,305,873.61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1年3月3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442821137010783869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27265号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88257383)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4,002.62	0
2	企业所得税	14,962.58	0
3	印花税	39,911.6	0
4	教育费附加	53,144	0
5	增值税	1,771,466.1	0
6	地方教育附加	35,429.32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3,390.39	0
8	环境保护税	321.75	0
合 计		2,062,628.36	0
其中,自缴税款		1,950,664.6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86,509.55元,2021年1,976,118.81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0,324.4元(壹万零叁佰贰拾肆圆肆角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6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1063309573914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3747号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88257383)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971.37	0
2	企业所得税	-199,377.09	0
3	印花税	28,468.63	0
4	教育费附加	41,987.74	0
5	增值税	1,399,591.07	0
6	地方教育附加	27,991.81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1,762.59	0
8	车辆购置税	19,097.35	0
合 计		1,437,493.47	0
其中, 自缴税款		1,345,751.33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9年-64,762.65元, 2020年-66,870.35元, 2021年120,877.83元, 2022年1,448,248.6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99,443.49元(壹拾玖万玖仟肆佰肆拾叁圆肆角玖分),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3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034333740614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373666号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88257383)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5,794.89	0
2	企业所得税	-155,889.69	0
3	印花税	55,979.33	0
4	教育费附加	58,197.82	0
5	增值税	1,939,927.28	0
6	地方教育附加	38,798.53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9,082.96	0
8	车辆购置税	46,089.56	0
合 计		2,137,980.68	0
其中, 自缴税款		2,021,901.37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2年221,909.69元, 2023年1,916,070.99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55,889.69元(壹拾伍万伍仟捌佰捌拾玖圆陆角玖分),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3月25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3250841835872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336007号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88257383) 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6,569.77	0
2	企业所得税	-146,991.75	0
3	印花税	65,660.99	0
4	教育费附加	62,815.63	0
5	增值税	2,093,854.21	0
6	地方教育附加	41,877.09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6,603.67	0
8	车辆购置税	4,287.61	0
合 计		2,284,677.22	0
其中, 自缴税款		2,163,380.83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3年127,275.28元, 2024年2,157,401.9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146,991.75元(壹拾肆万陆仟玖佰玖拾壹圆柒角伍分),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3月24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03244414254725

